

股票代號：7739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Neweb Technologies Co.,Ltd.

112 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 113 年 03 月 31 日

查詢年報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本公司網址：<https://www.neweb.com.tw/>

目 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6
二、公司沿革	6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8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44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4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5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6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7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本	4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4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4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4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4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5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70
四、環保支出資訊	71
五、勞資關係	71
六、資通安全管理	73
七、重要契約	76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9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8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8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89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9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90
二、財務績效	91
三、現金流量檢討與分析	92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93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93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93
七、其他重要事項	96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100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100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100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100

一、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姓名：鍾興博
職稱：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86-1806 分機 762
電子郵件信箱：IR@neweb.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李偉琪
職稱：副總經理
聯絡電話：(02)2786-1806 分機 762
電子郵件信箱：IR@neweb.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99-10 號
電話：(02)2786-1806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二段 99-10 號
網址：<https://www.neweb.com.tw>
電話：(02)2786-1806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鄭旭然會計師、馬偉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網址：<https://www.deloitte.com.tw>
電話：(02)2725-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s://www.neweb.com.tw>

壹、致股東報告書

因疫情而高速成長之線上付款交易已成為消費者的生活習慣與常態，隨著支付業務持續拓展，各種新型支付應用日新月異且蓬勃發展，市場風險及監管成本亦隨之提升，本公司在業界長久耕耘，致力深入各支付場域建構符合客戶需求與貼近消費者支付型態之解決方案，在臺灣競爭劇烈的金流收付市場中持續位居領先族群，112年度除線上交易額增長外，後疫情時代之消費者旅遊、健身、娛樂、課程等實體活動亦大幅推升交易規模，全年營收呈雙位數成長，預期113年度將可再創高峰。

本公司為112年度首批通過數位發展部第三方支付機構能量登錄之業者，亦配合法規與政策落實第三方支付服務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展望新年度，除將在合規與強化風險管理之前提下，持續優化本公司服務品質以確保商戶與消費者皆能獲得最佳支付體驗，也將加速新型支付工具之導入並發掘不同應用場景，打造貼近商戶需求與滿足消費者支付偏好之收款工具，同時降低商戶導入之技術門檻，持續推升本公司之市佔率。

在此感謝全體同仁的努力不懈及股東、董監事的全力支持與信任；茲將112年度經營結果及113年度營運展望報告如下：

一、112年度營業結果

(一)112年度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112年度決算書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1,307,864千元；合併稅後淨利為新台幣2,296千元，每股稅後盈餘0.03元。

(二)112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12年度並未出具財務預測，故無預算執行情形。

(三)112年度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年度	111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
營業收入	1,307,864	1,166,347	141,517	12.13
營業毛利	233,866	242,403	(8,537)	(3.52)
營業費用	256,304	195,078	61,226	31.39
營業淨利(損)	(22,438)	47,325	(69,763)	(147.41)
稅前淨利	2,239	56,129	(53,890)	(96.01)
本年度淨利	2,296	57,460	(55,164)	(96.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0,480	50,060	(39,580)	(79.07)

2.獲利能力分析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資產報酬率%	0.06	1.68
股東權益報酬率%	0.23	5.89
佔實收資本 比率%	營業淨利(損)	(2.97)
	稅前淨利	6.26
純益率(%)	0.30	7.43
稅後每股盈餘(元)	0.17	4.92
	0.03	0.76

(四)研究發展狀況

1、發展新型支付應用：

本公司積極與新型支付業者合作，包含數位貨幣、大數據分析、無卡分期應用及人工智慧型態之風險管理，通過各種新支付應用導入，我們將提供更快速、便捷及安全的支付體驗，吸引更多商戶使用以增加收付規模，並藉此吸引新合作夥伴之加入。

2、優化商戶體驗：

本公司持續優化商戶體驗，透過雲端服務提升平台的易用性和便捷性，並設計更直觀的界面與提供主要商戶客製化服務和持續優化支付流程來提高商戶滿意度，以促進商戶黏著度。

3、加強安全防範：

隨著支付技術的不斷發展，支付安全風險也在不斷增加。本公司與外部專家業者共同合作強安全防範措施，包括加密技術、風險評估系統等，以確保商戶之資訊與數據的安全。

4、提升合作夥伴關係：

公司積極拓展合作夥伴關係，除新增 3 家合作之上游機構外，亦持續拓展電商平台及其他同業之合作關係，共同開發新的收付產品與增值服務，以擴大市場占有率與獲利能力。

5、112 年度合併報表研發費用總計為 73,736 千元。

二、113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為持續保持本公司之市占規模與獲利能力，本公司於 113 年將完成次世代支付核心系統雲端化升級工程，以因應各類型客戶對支付服務之可靠性與高強度要求，以高彈性之系統資源與頻寬擴容能力因應商戶高頻次之交易需求，而面對消費者對於眾多新型態付款工具需求，113 年度除將新增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之 TWQR 服務外，亦會將跨境支付 QR CODE 付款功能新增於付款頁，也將持續推動無卡分期及導入數位貨幣付款等收款工具，並藉由數據分析能力及新行銷工具創造導客與集客效益，以協助商戶增加客源與收入。

(二)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 113 年度預期營業目標如下：

本公司服務客戶除傳統電商外，客群含括食衣住行育樂各業態，亦為獨家提供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服務業者，並透過與支付機構及各產業公、協會之跨業合作，結合新型支付工具合作夥伴，提供不同之消費者客群良好之消費體驗，預期帶動各民生產業交易量提昇 10% 以上之成長率。

除此之外，本公司亦替大型品牌商戶提供支付開道服務，替商戶減降金流業務維護成本，提供具有高度便利性之金流系統服務及擴充能力，以及先進資安防護、系統備援等多元服務，在金流端則由金融機構提供服務，提供大型商戶金流之新選擇，本公司亦可與金融機構深化合作，共創三贏局面。

延續多年深耕金流產業累積之專業能量，本公司亦將提供大型電商相關金流系統客製化建置、維運與顧問服務，以提升本公司之收益。

(三)重要之產銷政策

(一) 金流服務

1. 持續擴充線上及線下多元收付服務，除既有之支付工具外，將陸續增加客製化快捷收款工具、數位貨幣應用、TWQR 等新服務，並同時再擴增跨境支付合作夥伴，迎接後疫情時代不同國家來臺觀光消費之需求，同時優化行動支付國際 pay 之應用界面，降低商戶 Apple Pay 導入門檻，進一步提升行動支付涵蓋面。
2. 因應「預付型交易」市場需求，本公司將與信託銀行深度合作，導入多向性風險管控及核銷機制，在交易風險可控之前提下，提供消費者更為安全之消費環境，並善盡消費者保護之企業社會責任。

(二) 物流服務

本公司已整合四大超商到店取貨付款與取貨不付款服務，並支援出貨量大的業者可直接發貨至超商物流中心之大宗寄倉服務，將持續與大型物流業者合作，擴充更全面物流類型為商店提供一站式的金物流整合服務。

(三) 加值應用服務

1. 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

本公司獨家運營之「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因應疫情後爆發成長之旅遊量

能，於 112 年已突破千萬張開立數，為旅行業提供快速開立、無紙、免郵寄且節省倉儲空間等優點，亦替業者達到環保節能之效果。

2. 電子發票:為能強化與整合金流、物流與電子發票服務之易用性，將更進一步與旗下子公司「ezPay 電子發票服務」建立深度合作關係，讓電子發票從申請、開立以及後續的折讓、作廢等作業，皆能與金流相關服務連動處理，並共同優化電子發票服務之申請程序以擴大導入商店數。
3. 「ezAIO 簡單收」刷卡機多元收款整合:旗下子公司「ezAIO 簡單收」多元卡機服務已擴及全台，同時包含大型連鎖超市共用端末設備管理與各金融機構及電子支付機構進行收付訊息整合傳遞服務。除既有之多元支付工具外，113 年度起亦將支援電子發票功能與持續提升後勤服務，持續開拓不同合作通路。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1. 致力發掘支付應用場景，打造貼近商戶需求與滿足消費者支付偏好之收款工具，同時降低商戶導入新收款工具之技術門檻，持續提升金流服務之市場佔有率。
2. 重塑藍新金流平台服務架構，提升使用者線上服務申辦/異動、帳務處理、平台操作與客服互動等面向之服務體驗，引領支付產業網路服務邁入易用階段。
3. 配合法規並與政策協同，持續提升交易安全機制，並為防堵與降低偽冒詐欺等交易風險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4. 持續投入支付系統與支付終端核心應用程式研發，並將系統全面雲端化，以提升穩定性和更新即時性。
5. 持續開展與金流及物流機構合作，將服務範疇逐步由國內市場拓展至跨境應用，滿足商戶日益多元與跨境之收款與物流需求，並針對各支付應用場景發展情境式收款工具，協助中小微型商戶降低數位轉型門檻，配合政策共同推動普惠金融。
6. 積極延伸支付服務至多樣化之設備終端，包含但不限於智能販賣機、智慧充電終端、無人化智慧商店與 SoftPOS 手機終端信用卡收款等非傳統支付場景解決方案。
7. 利用去識別化的交易數據，研發支付衍生業務的經營項目，如消費分析、詐欺與風險管理、網路身分識別等服務，開拓穩定收益及提升商戶黏著度。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本公司持續致力於支付領域的發展，除持續拓展金流規模外，亦將逐步完善新一代支付核心系統之雲端化升級工程，以增強我們對於瞬時高頻支付請求、資安防護、動態系統資源以及頻寬擴增的靈活性，在非直接競爭領域中，支付產業持續有更多新形態和非傳統支付業者的加入，使得非現金支付不僅深入民眾的日常生活，支付類型更不斷增加 本公司對於支付產業蓬勃發展的態勢感受深刻，並抱持積極樂觀的態度，持續與各支付業者開展更多面向合作，積極導入新型態支付工具於藍新金流整合收款功能中，讓商戶與消費者的支付情境更為多元及便利。

在法規環境方面，因應第三方支付機構能量登錄法規施行，主管機關和上游支付機構監管力度持續增強，運營第三方支付業者的技術研發能力和門檻將大幅提高。對於規模較小或不合規的第三方支付業者將逐漸產生淘汰和退場效應。本公司作為首批通過能量登錄的業者，已經完成了整體公司體質、風險管控政策、KYC 等內部機制和工作流程的相應建置。我們不僅合法合規，也對整體支付市場在社會觀感和競爭環境的提升持樂觀態度。

在整體經營環境方面，我們看到了線上交易持續蓬勃發展、零售業數位轉型的積極推動，以及支付場景日益多元化和國內外旅宿業的持續復甦等正面積極的趨勢。我們的服務項目均與這些趨勢高度契合，這將對本公司業務發展產生積極的促進作用。我們將繼續密切關注市場動態，不斷調整產品和服務，以滿足客戶不斷變化的需求。同時，我們也將積極把握產業發展機遇，為客戶提供更優質的支付解決方案，推動整個支付行業的創新與發展，對於目前及未來可能之法規制定與變化，本公司將持續追蹤更新與遵守，確保股東最大權益，參酌產業概況並觀測總體經濟風向，審慎評估以選擇最佳之策略。

敬祝 各位股東

身體健康 萬事如意

董事長 王俊博



總經理 鍾興博



會計主管 洪淑慧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89 年 5 月 26 日

二、公司沿革：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公司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

1. 辦理公司併購之情形：無。
2. 辦理公司轉投資關係企業之情形：無。
3. 辦理公司重整之情形：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公司之影響：無。

(四)其他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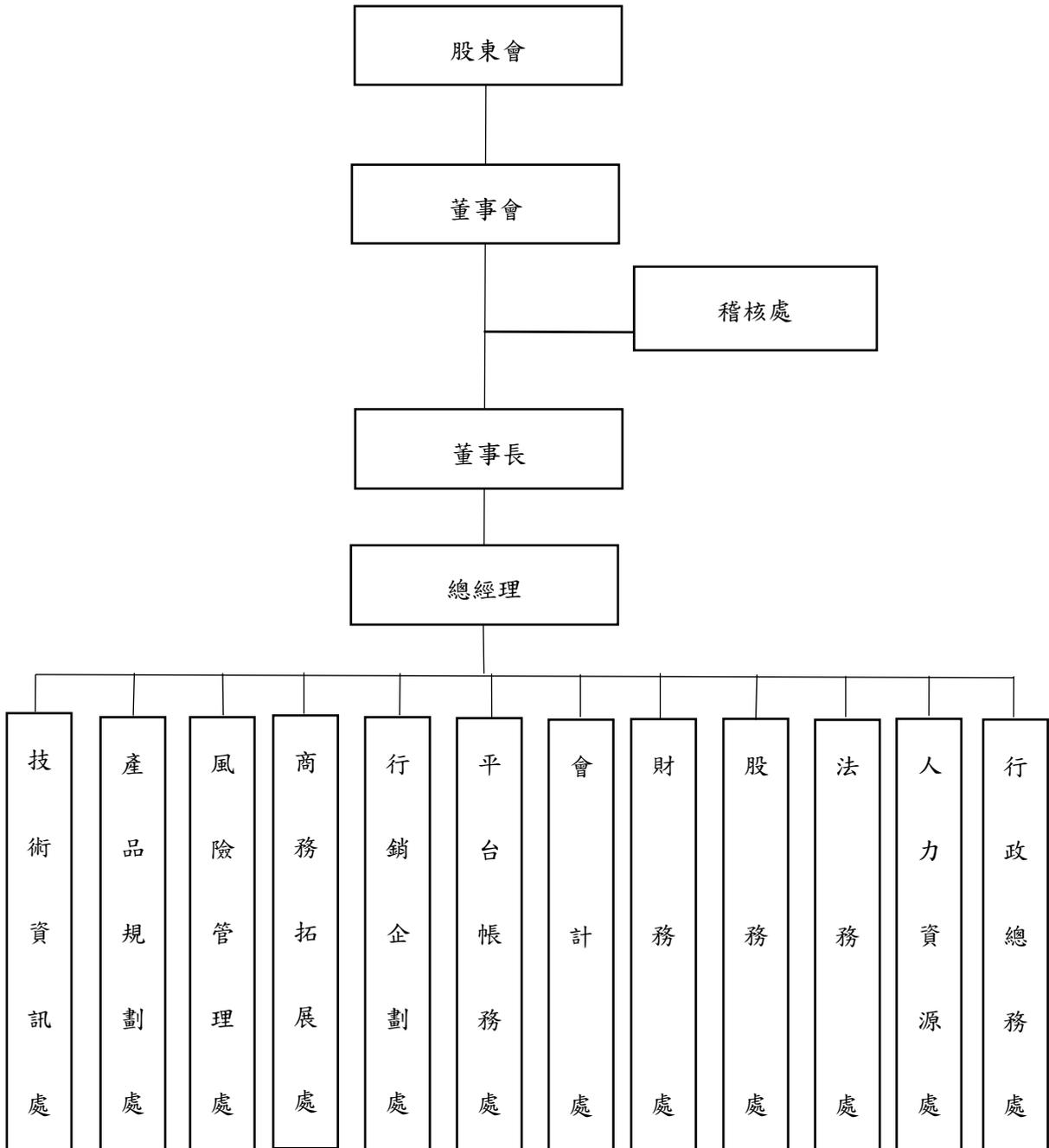
年 份	重 要 事 蹟
民國 89 年	「藍新科技」成立。
民國 90 年	藍新科技啟動第三方金流業務。
民國 98 年	藍新科技啟動支付寶跨境業務。
民國 100 年	藍新科技啟動電子票券業務。
民國 102 年	智冠科技成立電子支付子公司「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正式跨入第三方支付業務。
民國 103 年	藍新科技推出「台灣支付」平台，整合線上線下行動支付、跨境雙向收付功能。
民國 104 年	(1)藍新科技成立電子支付子公司「ezPay 台灣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2)智冠科技成立代收付子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智付寶啟動電子發票業務。
民國 105 年	(1)智付寶取得電子支付執照。 (2)智通數位科技啟動「智付通金流平台」，提供代收代付服務。 (3)智通數位科技旗下捐款平台正式營運。 (4)智通數位科技與台北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合作，啟動「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增值服務平台」。
民國 106 年	(1)「藍新金流」成立，提供多元收金流收款工具、代收代付及其他增值服務。 (2)智付寶「Pay2go 電子錢包」APP 上線，正式啟動電子支付業務。
民國 107 年	(1)智冠科技和藍新科技母公司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以股權轉換的方式整合旗下四間子公司，分別為智付寶、智通數位、藍新金流和台灣電子支付。

	<p>(2)藍新科技與智通數位合併，以藍新科技為存續公司。</p> <p>(3)智付寶與台灣電子支付合併，以智付寶為存續公司，公司名稱變更為「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並推出「ezPay 簡單付」電子錢包。</p> <p>(4)「ezPay 簡單付」與 Alipay 跨境線上收款業務正式上線。</p>
民國 108 年	<p>(1)藍新科技啟動「民宿業電子收據平台」服務。</p> <p>(2)藍新科技成立「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p> <p>(3)簡單行動支付推出「ezAIO 簡單收」All in One 實體商店多元收款整合服務。</p>
民國 109 年	<p>(1)藍新科技推出「LINE POINT 點數」加值服務，提供與金流服務整合之紅利點數核發功能。</p> <p>(2)簡單行動支付 App 支援台灣大車隊掃碼付款服務。</p>
民國 110 年	<p>(1)簡單行動支付加入「電子支付跨機構共用平台」，取得金融機構代碼 398 並開啟跨機構轉帳服務。</p> <p>(2)藍新科技整合支付工具新增「玉山 wallet」與「台灣 Pay」。</p>
民國 111 年	<p>(1)藍新科技推出「物流中心」全新架構，完成四大超商物流系統之整合與上線。</p> <p>(2)藍新科技整合支付工具「玉山 wallet」與「台灣 Pay」上線。</p> <p>(3)配合 112 年第三方支付服務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施行，升級支付服務與管理系統，強化商家徵審程序、高額交易付款方實名制，落實法令遵循、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p> <p>(4)簡單行動支付配合防詐政策研發進階註冊、交易監控系統，並領先建置金融機構聯防機制通報與資金流向追蹤系統。</p>
民國 112 年	<p>(1)藍新科技整合支付工具「FULA」上線。</p> <p>(2)藍新科技核心交易系統上雲，大幅提高服務可用性、運算資源、頻寬彈性部屬與資安防護應變能力。</p> <p>(3)簡單行動支付推出第二代多元支付無線端末設備新增開立電子發票相關功能，供中小企業實體通路場景使用。</p>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名稱	主要業務
稽核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督導各單位訂定自行查核內容與程序及各單位自行查核之執行情形。 擬訂年度稽核計畫，且依各單位業務風險特性訂定對各單位之查核計畫，並辦理各項內部稽核檢查。
總經理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綜理公司整體策略目標，督導協調各單位。 公司經營管理方針與品質政策目標之制定、規劃及監督。 公司階段性或整體性之經營策略訂定及經營績效之修訂。 對董事會決議事項之規劃與執行。
行政總務處	負責維護總務行政及採購相關辦法與作業流程文件。
人力資源處	負責公司招募徵選、績效考核、薪資福利、教育訓練及留才或離職作業。
股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規劃及召集股東會、董事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辦理公司變更登記相關事項。 董監事相關資料維護、公告申報事項。 負責股務管理及相關法令之遵循及作業。
法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專案執行。 合約審閱、公司相關法律事務之諮詢與支援。
財務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財務資金規劃與管控。 融資規劃與調度。 資本市場籌資。 財務資訊申報。 財務作業管理辦法之維繫。
會計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會計業務統籌及規劃。 會計各項政策、辦法及作業程序訂定。
平台帳務處	電子支付帳戶帳款結清算流程規劃與執行。
行銷企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品牌推廣與公關媒體議題規劃與執行。 產品服務溝通與官方媒體規劃營運。 實體/網路活動與專案規劃執行。
商務拓展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客戶約訪、簽約、議價等商業條件議定，推廣客戶使用我司平台服務。 協助客戶導入我司平台服務，提供程式串接、系統與平台規則說明、異常排除、商店審核與收款額度調整事宜、日常對帳與爭議款等客戶日常事務協助。 定期維護重點客戶關係。 尋找潛在客戶名單，對外拓展可能合作機會。 專案型商務推廣策略規劃與執行。 同業競品之比較，分析我司服務之優勢與後續發展策略。

部門名稱	主要業務
風險管理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風險控制制度規劃與建立及管理。 2. 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制度之規劃與執行。
產品規劃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專案管理與執行。 2. 產品服務規劃及系統分析與設計。
技術資訊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務平台系統異地備援架構規劃與建置。 2. 金流串接。 3. iOS/Android App 開發。 4. API 串接、SDK 開發及自動化系統測試開發。 5. 伺服器與網路設備監控及軟硬體更新與維護。 6. 資料庫架構設、系統備份。 7. 資訊安全文件/資訊部管理表單管理。

113年03月30日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 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其 他公司 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 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 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7.4.24	38,104,043	50.44	38,104,043	50.4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王俊博	男 71~80	110.5.06	3年	107.4.24	1,549,984	2.05	1,549,984	2.05	0	0	0	0	高雄工專化工科畢業 智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註7	董事長 監察人	李殷獎 王思淳	姻親 父女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7.4.24	38,104,043	50.44	38,104,043	50.4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鍾興博	男 51~60	110.5.06	3年	107.4.24	977,573	1.29	977,573	1.29	0	0	0	0	世新大學傳播管理研究所 成功大學統計系 倍利綜合證券(股)公司協 理	註8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7.4.24	38,104,043	50.44	38,104,043	50.4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李殷獎	男 41~50	110.5.06	3年	107.4.24	0	0	0	0	0	0	0	0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土木工程系學士 Massachusetts Institute of Technology 土木工程系碩士	註9	董事長 監察人	王俊博 王思淳	姻親 姻親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7.4.24	38,104,043	50.44	38,104,043	50.44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呂學森	男 51~60	110.5.06	3年	107.4.24	0	0	0	0	0	0	0	0	交通大學資訊科學研究所 智冠科技(股)公司技術研發經 理	註10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5.11.04	24,649,139	25.15	19,000,139	25.15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 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註2)	選(就) 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註3)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 年子女現在 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4)	目前兼 任本公 司及 其他公 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中華民國	代表人：陳瑤恬	男 51~60	110.5.06	3年	110.5.06	0	0	0	0	0	0	0	0	清華大學化工系 政治大學社會所 韓商 webzen Inc. CEO 紅心辣椒娛樂科技(股)公司 Founder and CEO 和信超媒體(股)公司 戲谷分 公司 大中華區 CEO	註11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11.15	3年	105.11.04	24,649,139	25.15	19,000,139	25.15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張育達	男 51~60	110.11.15	3年	105.11.04 註6	0	0	0	0	0	0	0	0	台灣大學財金所 威連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	註12	無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5.11.04	24,649,139	25.15	19,000,139	25.15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涂俊榮	男 41~50	110.5.06	3年	105.11.04	678	0.00	678	0.00	0	0	0	0	淡江大學會計系 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註13	監察人	謝芳書	配偶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王思淳	女 41~50	110.5.06	3年	107.4.24	453,453	0.60	453,453	0.60	0	0	0	0	美國 Boston college 財務碩士 智冠科技(股)公司財管中心企 劃部 遊戲新幹線科技(股)公司財會 中心副理	註14	董事長 董事	王俊博 李殷獎	父女 姻親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110.5.06	3年	103.9.29	6,776	0.01	6,776	0.01	0	0	0	0	-	-	無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代表人：謝芳書	女 41~50	110.5.06	3年	103.9.29	0	0	0	0	678	0	0	0	嶺東技術學院會計系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員工	註15	董事	涂俊榮	配偶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江宗儒	男 41~50	110.5.06	3年	107.4.24	0	0	0	0	0	0	0	0	美國波士頓學院財務/行銷 迅捷投資(股)公司副總經理 坤遠創投董事長 宏齊科技(股)公司董事 集邦科技(股)公司董事 倚強科技(股)公司董事 兆遠科技(股)公司董事 三二三網路科技(股)公司 (EZTABLE)法人董事 風尚數位科技(股)公司法人監 察人	註16	無	無	無	無

註 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註明法人股東名稱)，並應填列下表一。

註 2：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 41~50 歲或 51~60 歲。

註 3：填列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註 4：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 5：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 6：110.5.06 任期到期卸任；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11.15 改派任成董事。

註 7：本公司：董事長

他公司：智冠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智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中華網龍(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遊戲新幹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智凡迪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漢堂國際資訊(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PLAYGAME SDN. BHD 董事(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法人代表)、台灣淘米科技(股)公司董事長(PLAYGAME SDN. BHD 法人代表)、智樂堂網路(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Soft-World Technology Pte. Ltd. 董事(智冠法人代表)、童樂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智雲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長(藍新科技法人代表)、一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智冠法人代表)、智酷媒體(股)公司董事長(一帆數位法人代表)、競網國際娛樂(股)公司董事長(智凡迪法人代表)、群心網路科技(股)公司董事長(藍新科技法人代表)、財團法人公共電視文化事業基金會董事

註 8：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智冠科技(股)公司集團財管中心總經理、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藍新科技法人代表)、弘煜科技事業(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威肯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智冠法人代表)、群心網路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童樂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台灣淘米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 9：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智雲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一帆數位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遊戲新幹線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威肯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藍新科技法人代表)、競網國際娛樂(股)公司董事(智凡迪法人代表)、智凡迪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註 10：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中華網龍(股)公司董事兼總經理、神嵐遊戲(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網龍法人代表)、威龍線上(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網龍法人代表)、超級遊戲(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網龍法人代表)、熊樂子(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網龍法人代表)、東方龍數位(股)公司董事長(中華網龍法人代表)、Dragon Gamer(Hong Kong)Co. Ltd. 董事長、樂聚多科技(股)公司董事、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監察人(藍新科技法人代表)

註 11：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公司董事(大宇資訊法人代表)暨總經理、合正科技(股)公司董事(大宇資訊法人代表)、妞時尚(股)公司董事(塞席爾商 Mega Media Group Limited 法人代表)

註 12：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威達科技(股)公司副總經理、建達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全達國際(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聯利媒體(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人人廣播(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網碩資訊(股)公司法人董事代表、雷笛克光學(股)公司獨立董事

註 13：本公司：董事

他公司：全達國際(股)公司董事長、全拓金屬(股)公司董事長、達拉電能(股)公司董事長、雲芳(股)公司董事長

註 14：本公司：監察人

他公司：智冠科技(股)公司財管中心經營分析室經理、智冠科技(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智凡迪科技(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競網國際娛樂(股)公司監察人(智凡迪法人代表)、威肯金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一帆數位科技(股)公司監察人、遊戲新幹線(股)公司監察人、智雲科技(股)公司監察人、Global Concept Corporation 董事、Value Central Corporation 董事、Gamers Grande Corporation 董事

註 15：本公司：監察人

他公司：聯合威碼(股)公司董事長、星宇互動娛樂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大宇資訊法人代表)、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英商 Global Angel Investments Limited 法人代表)、大宇資訊(股)公司(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代表人)

註 16：本公司：監察人

他公司：集邦科技(股)公司(TRENDFORCE)副總經理、三二三網路科技(股)公司(EZTABLE)法人監察人、風尚數位科技(股)公司法人董事、勤益投資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年03月30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持股比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王俊博	16.94%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興天科技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9.02%
	智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09%
	貝里斯商僑誼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5.51%
	柯秀燕	2.42%
	聯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鉞鉅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2.39%
	網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77%
	上控有限公司	1.53%
	王俊雄	1.28%
	台新人壽全權委託台新投信股票投資帳戶第一期	1.26%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藍境有限公司	21.64%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13.74%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75%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5.68%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2%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佳豐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5.11%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4.04%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託保管比特銀行投資專戶	2.65%
	傅正平	2.23%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塞席爾商新利控股有限公司投資專戶	1.58%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謝芳書	96%
	涂俊榮	2.4%
	涂俊光	1.6%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二。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年03月30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智龍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隆祥投資股份有限公司(73.9%)、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3.05%)、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13.05%)
網銀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皇鑫投資有限公司(44.08%)、蕭政豪(20.40%)、李翊綺(9.96%)、宇辛投資有限公司(8.18%)、凡特斯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5.55%)、JOYDEVELOPCY,LTD.(2.43%)、樸藝實業有限公司(1.52%)、訊業投資有限公司(0.88%)、得凱投資有限公司(0.82%)、丞佑投資有限公司(0.75%)
上控有限公司	鄭敏雄(100%)
藍境有限公司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100%)
大宇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Angel Fund (Asia) Investments Limited(10.11%)、駿躍豐匯投資有限公司(8.05%)、環球天使投資有限公司(7.01%)、合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25%)、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4.06%)、遊戲新幹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33%)、翁清標(1.52%)、元大商業銀行受託保管天使基金(亞洲)投資有限公司投資專戶(1.32%)、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0.80%)、大通託管 J P 摩根證券有限公司投資專戶(0.73%)
弘茂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10.20%)、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19.90%)、財團法人平安信望愛文教基金會(19.90%)、公益信託主愛社會福利基金(10.20%)、公益信託恩典社會福利基金(19.90%)、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19.90%)
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	捐助人:王雪紅 100%
坤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益信託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10.20%)、財團法人基督教中華信望愛基金會(19.90%)、財團法人平安信望愛文教基金會(19.90%)、公益信託主愛社會福利基金(10.20%)、公益信託恩典社會福利基金(19.90%)、財團法人威盛信望愛慈善基金會(19.90%)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謝芳書(96%)、涂俊榮(2.4%)、涂俊光(1.6%)

註1：如上表一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率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率。

註3：法人股東非屬公司組織者，前開應揭露之股東名稱及持股比率，即為出資者或捐助人(可參考司法院公告查詢)名稱及其出資或捐助比率，捐助人已過世者，並加註「已歿」。

註4：貝里斯商僑誼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未提供完整主要股東資訊。

4.董事及監察人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1)	獨立性情形 (註2)	兼任其他公司 獨立董事家 數
董事長 王俊博		具產業、行銷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鍾興博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李殷獎		具產業、行銷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呂學森		具產業、行銷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陳瑤恬		具產業、行銷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董事 張育達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董事 涂俊榮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監察人 王思淳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監察人 謝芳書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監察人 江宗儒		具產業、行銷、財務專業背景、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1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及監察人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1)本公司現任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落實情形如下：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註1)	獨立董 事年 資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法 律	會 計	產 業
					3 年 以 下	6- 9 年											
董事長 王俊博	中華民國	男	-	71~80 歲	-	-	✓	○	✓	✓	✓	✓	✓	✓	○	○	✓
董事 鍾興博	中華民國	男	-	51~60 歲	-	-	✓	✓	✓	✓	✓	✓	✓	✓	○	✓	✓
董事 李殷獎	中華民國	男	-	41~50 歲	-	-	✓	○	✓	✓	✓	✓	✓	✓	○	○	✓

多元化 核心 姓名	基本組成						專業經驗								專業能力		
	國籍	性別	具有員工身份	年齡 (註1)	獨立 董事 任期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及財 務分 析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法 律	會 計	產 業
					3 年 以 下	6- 9 年											
董事 呂學森	中 華 民 國	男	-	51~60 歲	-	-	✓	○	✓	✓	✓	✓	✓	✓	○	○	✓
董事 陳瑤恬	中 華 民 國	男	-	51~60 歲	-	-	✓	○	✓	✓	✓	✓	✓	✓	○	○	✓
董事 張育達	中 華 民 國	男	-	51~60 歲	-	-	✓	✓	✓	✓	✓	✓	✓	✓	○	✓	✓
董事 涂俊榮	中 華 民 國	男	-	41~50 歲	-	-	✓	✓	✓	✓	✓	✓	✓	○	✓	✓	
監察人 王思淳	中 華 民 國	女	-	41~50 歲	-	-	✓	✓	✓	✓	✓	✓	✓	○	✓	✓	
監察人 謝芳書	中 華 民 國	女	-	41~50 歲	-	-	✓	✓	✓	✓	✓	✓	✓	○	✓	✓	
監察人 江宗儒	中 華 民 國	男	-	41~50 歲	-	-	✓	✓	✓	✓	✓	✓	✓	○	✓	✓	

註：✓係指具有能力、○係指具有部份能力。

註1：請列示實際年齡，並得採區間方式表達，如41~50歲或51~60歲。

A.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明定本公司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 1.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2. 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決策能力。

本公司多元化達成情形：

(a) 本公司董事會由 7 名董事及 3 名監察人組成，有 2 名監察人為女性，董事暨監察人均為中華民國籍，董事會成員年齡分布區間計有 1 名成員年齡位於 71-80 歲、4 名成員年齡位於 51-60 歲、5 名成員年齡位於 41-50 歲。

(b)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分別擁有產業、會計、財務及行銷背景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能力、危機處理能力、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能力及決策能力。

(2) 董事會獨立性：

A. 本公司未設置獨立董事。

B. 董事間、監察人間或董事與監察人間具有配偶及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之情形如下表：

職稱	姓名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王俊博	董事 監察人	李殷獎 王思淳	姻親 父女
董事	鍾興博	無	無	無
董事	李殷獎	董事長 監察人	王俊博 王思淳	姻親 姻親
董事	呂學森	無	無	無
董事	陳瑤恬	無	無	無
董事	張育達	無	無	無
董事	涂俊榮	監察人	謝芳書	配偶
監察人	王思淳	董事長 董事	王俊博 李殷獎	父女 姻親
監察人	謝芳書	董事	涂俊榮	配偶
監察人	江宗儒	無	無	無

本公司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情事。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3年03月30日

職稱 (註1)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 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 年子女持有 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註2)	目前兼 任其他 公司之 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 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3)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鍾興博	男	110.01.01	977,573	1.29%	0	0	0	0	成功大學統計系 世新大學傳播管理研究所 倍利綜合證券(股)公司協理	註4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偉琪	男	112.02.01	0	0	0	0	0	0	醒吾商專銀行保險科 台新銀行支付金融處資深協理	無	無	無	無	無
稽核處 經理	中華民國	施貞安	女	112.07.05	0	0	0	0	0	0	成功大學會計系 簡單行動支付(股)稽核處經理 簡單行動支付(股)風險控制處課長 智冠科技(股)經營分析室課長	無	無	無	無	無
會計處 經理	中華民國	洪淑慧	女	112.05.08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 智冠科技(股)專案/投資管理課副理 遊戲新幹線(股)會計課副理	無	無	無	無	無

註1：應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亦均應予揭露。

註2：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

註3：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4：智冠科技(股)公司集團財管中心總經理、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藍新科技法人代表)、弘煜科技事業(股)公司董事(智冠法人代表)、威肯金融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智冠法人代表)、群心網路科技(股)公司總經理、童樂科技(股)公司監察人、台灣淘米科技(股)公司監察人。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王俊博	0	0	0	0	0	0	50	74	50及2.18%	74及3.22%	0	0	0	0	0	0	0	0	50及2.18%	74及3.22%	1,248
董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鍾興博	0	0	0	0	0	0	50	74	50及2.18%	74及3.22%	0	0	0	0	0	0	0	0	50及2.18%	74及3.22%	無
董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李殷獎	0	0	0	0	0	0	50	74	50及2.18%	74及3.22%	0	0	0	0	0	0	0	0	50及2.18%	74及3.22%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呂學森	0	0	0	0	0	0	50	71	50及2.18%	71及3.09%	0	0	0	0	0	0	0	0	50及2.18%	71及3.09%	無
董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陳瑤恬	0	0	0	0	0	0	35	35	35及1.52%	35及1.52%	0	0	0	0	0	0	0	0	35及1.52%	35及1.52%	無
董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張育達	0	0	0	0	0	0	45	45	45及1.96%	45及1.96%	0	0	0	0	0	0	0	0	45及1.96%	45及1.96%	無
董事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0	0	0	0	0.7	0.7	0	0	0.7及0.03%	0.7及0.03%	0	0	0	0	0	0	0	0	0.7及0.03%	0.7及0.03%	無
	代表人：涂俊榮	0	0	0	0	0	0	45	45	45及1.96%	45及1.96%	0	0	0	0	0	0	0	0	45及1.96%	45及1.96%	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無。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

註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I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9)
		報酬(A) (註2)		酬勞(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監察人	王思淳	0	0	0.7	0.7	45	45	45.7 及 1.99%	45.7 及 1.99%	無
監察人	江宗儒	0	0	0.7	0.7	40	40	40.7 及 1.77%	40.7 及 1.77%	無
監察人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0	0	0.7	0.7	0	0	0.7 及 0.03%	0.7 及 0.03%	無
	代表人：謝芳書	0	0	0	0	40	40	40 及 1.74%	40 及 1.74%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註1：監察人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指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

註4：係指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監察人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別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D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千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 及D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 例(%) (註8)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9)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5)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 司(註5)		本公 司	財務 報告 內所 有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鍾興博	0	0	0	0	50	74	0	0	0	0	50 及 2.18%	74 及 3.22%	無
副總經理	李偉琪	2,006	2,006	0	0	21	21	0	0	0	0	2,027 及 88.33%	2,027 及 88.33%	無

註：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等等)，均應予揭露。

註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E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元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經理人	總經理	鍾興博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偉琪	0	0	0	0

註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表。

(四)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損益比例之分析

職稱	112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1 年度 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告 所有公司
董事	14.37%	18.43%	0.52%	28.00%
監察人	5.53%	5.53%	0.22%	9.09%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90.51%	91.56%	0	291%

2.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酬金系依照本公司章程處理。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訂定係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註 1)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 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王俊博	3	6	33%	
董事	鍾興博	9	0	100%	
董事	李殷獎	6	3	67%	
董事	呂學森	8	1	89%	
董事	陳瑤恬	7	0	78%	
董事	張育達	9	0	100%	
董事	涂俊榮	9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無。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提升董事會運作效率：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通過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確實依據該規範定期召集董事會，全程錄影錄音及製作議事錄，並加強落實董事會議事規範以發揮董事會效能。

(二)加強董事監察人專業知識：本公司定期轉知公司治理主題相關之風險管理、法務、會計、企業社會責任等課程，或內部控制制度、財務報告責任、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課程給予董事及監察人。

(三)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揭露影響股東及利害關係人資訊，並即時更新公司網站內容。

註 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無。
-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實際列席率(%) (B/A)(註)	備註
監察人	王思淳	8	89%	
監察人	謝芳書	8	89%	
監察人	江宗儒	7	78%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說明：本公司監察人得隨時查閱公司業務及財務狀況，並可藉由電話、E-mail或親自與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說明：1.本公司監察人可隨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相關負責主管們進行溝通，並列席董事會，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2.內部稽核主管定期將內部稽核查核情形書面報告呈報於監察人，並列席公司董事會進行稽核業務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說明：無此情形。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註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但已訂定與公司治理相關之董事會議事規範、股東會議事規則、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實施細則、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已依循公司治理精神及相關規範執行，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落實實施。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實際需要訂定之。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本公司除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並設有發言人、股務專責人員處理相關業務，若涉法律問題，移請法務處處理。 (二)本公司設有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股東名冊之變更，並與主要股東均保持密切連繫。 (三)本公司透過內部控制制度辦法並設立風險管理單位，定期經營檢討，監控本公司各類風險狀況及運作流程。 (四)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以規範公司內部人相關行為。	無重大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		(一)本公司訂定「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董事之選任應考量董事會之整體配置。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1.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2.專業知識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本公司董事會由7名董事及3名監察人組成，計有2名女性監察人，董事會成員分別擁有產業、會計、財務及行銷背景執行職務所必需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營運判斷能力、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經營管理及危機處理等能力，展現多元互補成效，能使本公司有效落實經營管理及未來發展策略。	無重大差異。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p>✓</p> <p>✓</p> <p>✓</p>	<p>(二) 本公司目前未設置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實際需要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未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未來將視需要訂定相關辦法及評估方式。</p> <p>(四) 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隸屬國內四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並與本公司無利害關係，本公司每年定期評估所聘任會計師之獨立性，無不適任及違反獨立性之情事。</p>	<p>未來將視業務需要成立各類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要訂定相關辦法及評估方式。無重大差異。</p>
<p>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p>	<p>✓</p>	<p>本公司由股務專責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協助董事及一般執行職務、提供所需資料並安排董事進修，主要職責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協助董事、監察人就任及持續進修」、「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之事項等」。</p>	<p>無重大差異。</p>
<p>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p>	<p>✓</p>	<p>公司設有發言人及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宜，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未來將規劃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p>	<p>✓</p>	<p>本公司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辦理股東會事務，無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p>	<p>由本公司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辦理事務。</p>
<p>七、資訊公開</p> <p>(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p> <p>✓</p>	<p>(一) 本公司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財務報告、營業收入等財務相關資訊並設置公司網站定期更新公司相關訊息。網址：https://www.neweb.com/</p> <p>(二) 本公司已按法令規範指派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並選派適任人選擔任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專人聯絡資訊，未來將視需要架設英文網站。</p>	<p>無重大差異。</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p>	<p>(三) 本公司為公開發行公司，依法令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第二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以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員工權益 2. 僱員關懷 3. 投資者關係 4. 供應商關係 5.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7.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8.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9.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p>✓</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落實保障員工權益，有關人員進用、升遷、獎懲等均依公平與公開原則辦理，並制定員工福利制度，維護員工權益。 2. 本公司遵守法令規範，維護及保護工作環境及員工人身安全等。 3. 本公司由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股東關係，維護及保障投資者關係及權益。 4. 本公司與供應商維持穩定良好溝通關係，並簽訂合約以合理規範雙方權利義務。 5. 本公司發言人及股務專責人員負責處理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事宜，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 6. 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請參閱註1。 7. 本公司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風險管理政策等各種內部規章，並由稽核處擬訂年度稽核計劃，落實監督及控管各項風險管理之執行。 8. 本公司與客戶維持穩定良好溝通關係，創造提升公司利潤。 9. 公司穩健經營，並無重大缺失，至目前並無投保董監事責任險之需求，未來將視需要購買董監事責任險。 	<p>無重大差異。</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不適用。</p>			

註1：董事監察人進修情況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當年度進修總時數
		起	迄				
董事	王俊博	112.05.10	112.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6
		112.08.09	112.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	
董事	鍾興博	112.05.10	112.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6
		112.08.09	112.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	
董事	李殷獎	112.05.10	112.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6
		112.08.09	112.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	
董事	呂學森	112.05.10	112.05.10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6
		112.08.09	112.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勒索軟體威脅下，資安管理法的適法性	3	
董事	張育達	112.03.29	112.03.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氣候變遷因應法解析及企業因應對策研討會	2	8
		112.07.20	112.07.2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經營權與董事責任研討會	3	
		112.07.26	112.07.2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績效評估實務分享研討會	3	
董事	涂俊榮	113.03.22	113.03.22	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風險管理·ESG 關鍵	3	3
監察人	謝芳書	112.03.17	112.03.17	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從重大企業弊案談董監之法律風險與因應	3	9
		112.11.17	112.11.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疫情後的人才永續挑戰	3	
		112.11.24	112.11.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公司治理評鑑指標與永續行動方案下董事會之挑戰與責任	3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不適用。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本公司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未來將視需要設置。	未來將視需要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註2)	✓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考量評估與公司營業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等因素訂定相關規範與政策，並隨時調整及優化，將風險發生機率及影響降至最低，並落實公司治理、資訊揭露等公司政策。	無重大差異。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為第三方支付金流服務，業務上不會產生大量環境汙染之情事。本公司遵循環境法規並善盡社會責任，持續推動及宣導節能減碳、節約用電等策略，實踐低碳目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推動節能減碳、節約用電減少浪費，並宣導垃圾分類、午休時關閉照明設備、宣導自備環保餐具、回收紙再利用及省紙策略，以減少對環境的負荷。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	✓		本公司產業特性並無生產製造，仍持續關心及了解氣候變遷及節能減碳議題。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		本公司為第三方支付金流服務，非為生產製造業，不會產生溫室氣體排放及廢棄物之情事。本公司積極配合政府減碳政策並於員工教育訓練課程中，加強宣導節能減碳、節約用水、宣導自備環保餐具、垃圾分類、午休時關閉照明設備、回收紙再利用及省紙策略，以減少對環境的負荷，朝低碳目標前進。	無重大差異。
四、社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針對員工人權進行新入職及在職教育訓練，提供職場霸凌及性騷擾申訴管道，保障員工合法權益。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		1. 員工福利措施：本公司各層級人員薪資、休假等福利不因性別、年齡、宗教信仰、種族而有所差異，提供同工同酬的工作環境。 2. 經營績效或成果反映於員工薪酬之政策及其實施情形。本公司視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春酒晚會、聖誕派對、年節禮品等。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1. 本公司積極照護員工身心健康，每年委託專業醫療健檢機構辦理員工健康檢查，頻率及預算皆優於「勞工健康保護規則」所規定。且人事規定皆符合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勞工安全衛生法、二性工作平等法等勞動法令之規定。 2. 本公司定期安排特約職醫駐診服務，提供員工及時的協助與健康建議。 3. 當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人數及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相關改善措施：本年度員工職災之件數 0 件。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當年度火災之件數、死傷人數及死傷人數占員工總人數比率，及因應火災之相關改善措施：本年度火災之件數0件。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p>公司鼓勵員工繼續進修，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及經營績效，建立有效之職能力發展培訓計劃。</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類別</th> <th>訓練發展內容</th> </tr> </thead> <tbody> <tr> <td>新進人員教育訓練</td> <td>為使新進員工加速瞭解公司制度與規定所安排之教育訓練。</td> </tr> <tr> <td>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td> <td>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勞工健康保事項。</td> </tr> <tr> <td>派外訓練</td> <td>由公司選派員工參加政府法令宣導研討會或外部訓練機構所舉辦的教育訓練。</td> </tr> <tr> <td>部門內在職訓練</td> <td>在工作現場透過主管或資深同仁指導實際工作之執行，學習工作所需之技藝與知識。</td> </tr> </tbody> </table>	類別	訓練發展內容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為使新進員工加速瞭解公司制度與規定所安排之教育訓練。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勞工健康保事項。	派外訓練	由公司選派員工參加政府法令宣導研討會或外部訓練機構所舉辦的教育訓練。	部門內在職訓練	在工作現場透過主管或資深同仁指導實際工作之執行，學習工作所需之技藝與知識。	無重大差異。
類別	訓練發展內容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為使新進員工加速瞭解公司制度與規定所安排之教育訓練。													
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為防止職業災害，保障工作者安全及健康，辦理健康管理、職業病預防及健康促進等勞工健康保事項。													
派外訓練	由公司選派員工參加政府法令宣導研討會或外部訓練機構所舉辦的教育訓練。													
部門內在職訓練	在工作現場透過主管或資深同仁指導實際工作之執行，學習工作所需之技藝與知識。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p>為保護客戶與消費者權益並建立重視消費者保護之企業文化，本公司對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均遵照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辦理相關業務，本公司亦有訂定「隱私權政策」，客戶與消費者均須同意本公司「隱私權政策」後方可透過本公司處理代收付金流業務；同時本公司設有24小時客服中心，可提供客戶及消費者進行問題或爭議解答並協助後續處理作業。本公司設有多元之意見反映管道，除有客服人員與語音之專業諮詢服務外，亦設有電子郵件信箱可全時提供線上通報報與查詢管道，以供客戶與消費者提供建議與疑問，客服單位會在4小時以內初步回覆客戶所詢問題，力求妥適解決客戶問題並與客戶達成共識。</p> <p>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與服務範圍涉及買賣雙方之個人與交易機敏資訊，為確保客戶及消費者之個人資料的合法蒐集、處理及利用，以維護相關</p>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個人資料安全並防止客戶或交易機敏資訊遭到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本公司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等本國相關法規訂定「個人資料保護管理辦法」，以確保客戶個人資料安全，並依法令異動適時檢視規範之妥適性及定期進行風險評估，以確保個人資料保護機制得以落實執行。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		本公司目前未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但合作之供應商對於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是否遵循規範相當重視，如涉及違反，本公司將考量暫時或終止與其業務往來。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	本公司未編製永續報告書，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編製。	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編製。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推動項目一及二，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

註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 本公司致力於誠信經營政策推動，訂有「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本公司高階管理階層及董事會成員於執行業務時，均以誠信為基準積極落實經營政策。</p> <p>(二)本公司致力於防範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皆明定禁止行賄、收賄、舞弊圖利、內線交易等不誠信行為，並致力推動及進行員工教育訓練用以防範及降低不誠信行為之發生風險。</p> <p>(三)本公司「工作規則」明定，本公司員工如有「非因公事而以公司名義在外簽帳欠款者」、「侵占經手交易款項冒用公司名義或私下接辦買賣者」、「冒用公司名義或私下接辦買賣者」應予解僱。</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p> <p>✓</p> <p>✓</p>	<p>✓</p>	<p>(一)公司雖未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但遵守公司法及其他規章或商業行為有關法令進行商業活動。</p> <p>(二)本公司未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落實實施。</p> <p>(三)本公司各項經營活動皆依法行事，如與董事會議案相關之董事皆嚴守利益迴避原則，不參與表決與討論。</p> <p>(四)本公司內部稽核單位定期稽查及評估公司是否有不誠信行</p>	<p>無重大差異。</p> <p>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實施。</p> <p>無重大差異。</p> <p>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為之風險產生，並定期查核內控制度遵循情形，擬訂相關稽核計畫，落實稽核成效。	異。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五)本公司於新人教育訓練時辦理相關課程，且於內部會議及不定期宣導集團人員應遵守遵循誠信經營規範。	無重大差異。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一)本公司針對公司檢舉制度設有便利檢舉管道及專責人員負責。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針對檢舉事項採保密機制並致力保護呈報者安全，相關資料及調查記錄等均為最高機密，參與人員需負完全保密責任。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對檢舉人負保密責任並致力保護呈報者安全，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公告重大財務、業務資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不適用。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本公司於103年12月26日董事會通過訂定，並於112年5月8日修訂。(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落實實施。
-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未來將依法令規定及公司實際需要訂定並落實實施。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3月1日

-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公開發行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3月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俊博

王俊博



總經理：鍾興博

鍾興博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

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

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於 112 年 6 月 30 日(星期五)上午十一時整在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南港路二段 97 號 B1)舉行。

◎重要決議如下：

- (1)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 (2)承認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
-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 (5)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 (6)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
- (7)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 (8)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
- (9)通過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

◎執行情形：

- (1)有關股東會重要決議已執行完成。
- (2)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為因應本公司未來之營運計劃所需資金，擬暫不分派 111 年度之盈餘。
- (3)通過修訂公司章程，112 年 6 月 30 日獲經濟部准予登記。
- (4)通過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 (5)通過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 (6)通過修訂背書保證辦法，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 (7)通過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 (8)通過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 (9)通過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依規定修訂後辦理。

本公司 112 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星期三)上午十一時整在本公司會議室(台北市南港路二段 97 號 B1)舉行。

◎重要決議如下：

- (1)承認重編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案。
- (2)承認修正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執行情形：

- (1)有關股東會重要決議已執行完成。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時 間	重大決議
第十屆 第十次 112/01/17	1.本公司擬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第十屆 第十一次 112/03/10	1.討論本公司 111 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派案

時 間	重大決議
	4.追認本公司向關係人購買軟體一案 5.本公司 111 年度會計師簽證報酬案 6.本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時程規劃
第十屆 第十二次 112/04/07	1.轉投資「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案 2.追認本公司 112 年度 3 月份向關係人購買軟體一案
第十屆 第十三次 112/05/08	1.修訂「公司章程」案 2.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3.修訂「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4.修訂「背書保證辦法」案 5.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6.修訂「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案 7.訂定「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案 8.修訂「誠信經營守則」案 9.修訂「道德行為準則」案 10.提請討論召開 112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及地點 11.修訂「董事會議事運作之管理」案 12.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 13.廢止「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防範內線交易管理辦法」待上市櫃重新訂定 14.廢止「關係人交易之管理」、「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計畫暨業務終止後處理方法」及「營業之原則與政策」並併入本公司各項相關內部規範 15.廢止原董事會通過之「會計制度」並重新訂定 16.本公司會計主管任命案 17.廢止「內部稽核實施細則」、「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評估作業程序」、「內部控制制度」及「內部稽核制度實施準則」並重新訂定 18.訂定「內部控制制度」案 19.本公司向上海商業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舊約到期續約案
第十屆 第十四次 112/07/05	1.擬定經理人為關係企業訂定合約之締約代表人 2.認購子公司「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現金增資案 3.本公司之子公司「簡單行動支付(股)公司」減資彌補虧損案 4.廢止「個人資料保護之管理」，並併入本公司內部規範 5.增修「內部控制制度」案 6.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命案 7.訂定本公司「一一二年度稽核計畫」
第十屆 第十五次 112/08/04	1.追認本公司 112 年度 7 月份向關係人購買軟體一案 2.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3.本公司向台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案
第十屆 第十六次 112/11/03	1.本公司 112 年度辦理公開發行之會計師簽證報酬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財稅報之會計師簽證報酬案 3.追認本公司 112 年度 9 月份關係人間處分資產一案 4.本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及財務主管任命案 5.擬訂定本公司「一一三年度稽核計畫」
第十屆 第十七次 112/12/01	1.因應本公司擬申請辦理公開發行，重編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財務報表案 2.修正本公司 111 年度盈餘分配表

時 間	重大決議
	3.提請討論召開 112 年股東臨時會開會日期及地點
第十屆 第十八次 112/12/20	1.辦理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案 2.提報本公司首次辦理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提報本公司首次辦理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審查會計師合理確信報告致會計師之客戶聲明書 4.本公司「背書保證」之印鑑保管人案
第十屆 第十九次 113/03/01	1.討論本公司 112 年度董事監察人及員工酬勞分配案 2.本公司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 3.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4.董事及監察人選舉案 5.解除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6.提請討論召開 113 年股東常會開會日期及地點 7.追認本公司 113 年度 1 月份向關係人購買軟體一案 8.追認本公司 113 年度 1 月份關係人間處分資產一案 9.本公司向台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舊約到期續約案 10.本公司本公司向土地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舊約到期續約案 11.本公司向上海銀行申請授信額度舊約到期續約案 12.修訂「內部控制制度」案 13.提報本公司 112 年度公開發行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4.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	112.01.01~ 112.12.31	1,310	1,740	3,050	非審計服務內容為 1.審查內控制度有效性及其執行情況，並出具內控專審報告。 2.公開發行各項書件覆核。 3.覆核辦理信託價金交易財務資訊，並出具覆核結果。
	馬偉峻					
	郭文吉	112.01.01~ 112.12.31	-	300	300	出具代理收付款項之一年日平均餘額之確信報告。

註：本年度本公司若有更換會計師或會計師事務所者，應請分別列示查核期間，及於備註欄說明更換原因，並依序揭露所支付之審計與非審計公費等資訊。非審計公費並應附註說明其服務內容。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董事會於112年8月4日決議		
更換原因及說明	本公司財務報表簽證，原委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旭然會計師為之；為配合公開發行程序之規劃，110年度起改由鄭旭然及馬偉峻會計師接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會計師	委任人
	情況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不適用
最近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無不同意見之情事。		
其他揭露事項(本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鄭旭然及馬偉峻
委任之日	董事會於112年8月4日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10條第6款第1目及第2目之3事項之復函：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註1)	姓名	11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03 月 30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大股東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王俊博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鍾興博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李殷獎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呂學森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0	(24,600,000)	(5,649,000)	0
	法人代表人： 陳瑤恬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0	(24,600,000)	(5,649,000)	0
	法人代表人： 張育達	0	0	0	0
董事/ 大股東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0	(24,600,000)	(5,649,000)	0
	法人代表人： 涂俊榮	0	0	0	0
監察人	王思淳	0	0	0	0
監察人	聯合威碼股份有限 公司	0	0	0	0
	法人代表人： 謝芳書	0	0	0	0
監察人	江宗儒	0	0	0	0
總經理/財務主管	鍾興博	0	0	0	0
副總經理	李偉琪	0	0	0	0
會計主管	洪淑慧	0	0	0	0

註1:持有公司股份總額超過百分之十股東應註明為大股東，並分別列示。

(二)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

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大股東股權移轉：無。

(三)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13年03月30日

姓名 (註1)	本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 成年子女持 有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合計 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 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名稱 (或姓名)	關係	
智冠科技(股)公司	38,104,043	50.44%	0	0	0	0	無	無	無
智冠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王俊博	1,549,984	2.05%	0	0	0	0	無	無	無
全達國際(股)公司	19,000,139	25.15%	0	0	0	0	無	無	無
全達國際(股)公司代表 人：涂俊榮	678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宏奇投資(股)公司	1,562,258	2.07%	0	0	0	0	無	無	無
宏奇投資(股)公司代表 人：吳金英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王俊博	1,549,984	2.05%	0	0	0	0	無	無	無
朱思遠	1,000,000	1.32%	0	0	0	0	無	無	無
鍾興博	977,573	1.29%	0	0	0	0	無	無	無
沈瑋	969,902	1.28%	0	0	0	0	無	無	無
瑞軒科技(股)公司	716,035	0.95%	0	0	0	0	無	無	無
瑞軒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吳春發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詹聖生	694,060	0.92%	0	0	0	0	無	無	無
周鍾成	600,000	0.79%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 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簡單行動支付(股) 公司	51,400,000	100%	0	0	51,400,000	100%
群心網路科技(股) 公司	525,300	100%	0	0	525,300	100%

註：係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公司資本及股本

(一) 股本來源

1. 股本形成經過

年 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5月	10	800,000	8,000,000	200,000	2,000,000	設立	-	註 2
89年07月	10	800,000	8,000,000	800,000	8,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	註 3
89年08月	10	1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92,000,000 元	-	註 4
92年07月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000,000	140,000,000	現金增資 40,000,000 元	-	註 5
96年07月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600,000	146,000,000	現金增資 6,000,000 元	-	註 6
101年10月	10	20,000,000	200,000,000	14,900,000	149,000,000	認股權憑證轉換 股份 3,000,000 元	-	註 7
104年04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27,484,000	274,840,000	現金增資 125,840,000 元	-	註 8
104年07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0,000,800	300,008,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25,168,000 元	-	註 9
104年08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30,824,195	308,241,950	現金增資 8,233,950 元	-	註 10
107年05月	10	100,000,000	1,000,000,000	94,592,836	945,928,360	股份轉換 637,686,410 元	-	註 11
108年01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111,484,086	1,114,840,860	股份轉換 168,912,500 元	-	註 12

年 月	發 行 價 格	核 定 股 本		實 收 股 本		備 註		
		股 數	金 額	股 數	金 額	股 本 來 源	以 現 金 以 外 之 財 產 抵 充 股 款 者	其 他
109 年 09 月	10	140,000,000	1,400,000,000	75,542,731	755,427,310	減資彌補虧損 359,413,550 元	-	註 13

註 1：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 2：發文日期：89.05.26，發文字號：經北市建商二字第 8929252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3：發文日期：89.07.08，發文字號：經北市建商二字第 89306222 號函核准在案。

註 4：發文日期：89.08.31，發文字號：經(089)商字第 089132087 號函核准在案。

註 5：發文日期：92.07.31，發文字號：經府建商字第 092136484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6：發文日期：96.07.03，發文字號：經府產業商字第 096865153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7：發文日期：101.10.17，發文字號：經府產業商字第 101887663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8：發文日期：104.04.16，發文字號：經府產業商字第 1048279921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9：發文日期：104.07.02，發文字號：經府產業商字第 1048510991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0：發文日期：104.08.25，發文字號：經府產業商字第 1048738140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1：發文日期：107.05.16，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 1070104816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2：發文日期：108.01.08，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 10701159950 號函核准在案。

註 13：發文日期：109.09.23，發文字號：經授商字第 10901178400 號函核准在案。

2.若經核准以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者，另應揭露核准金額、預定發行及已發行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無。

3.公司股份種類：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註)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75,542,731	64,457,269	140,000,000	非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

註：請註明該股票是否屬上市或上櫃公司股票（如為限制上市或上櫃買賣者，應予加註）。

(二)股東結構

113年03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11	135	1	147
持有股數	-	-	60,832,573	14,152,217	557,941	75,542,731
持股比例	-	-	80.53%	18.73%	0.74%	100%

註：第一上市(櫃)公司及興櫃公司應揭露其陸資持股比例；陸資係指大陸地區人民來臺投資許可辦法第3條所規定之大陸地區人民、法人、團體、其他機構或其於第三地區投資之公司。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股權分散情形

113年03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 999	2	1,356	0.00%
1,000 - 5,000	17	59,742	0.08%
5,001 - 10,000	34	284,668	0.38%
10,001 - 15,000	6	81,241	0.11%
15,001 - 20,000	10	196,924	0.26%
20,001 - 30,000	13	342,177	0.45%
30,001 - 40,000	5	189,993	0.25%
40,001 - 50,000	4	193,471	0.26%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
50,001 - 100,000	19	1,390,949	1.84%
100,001 - 200,000	12	1,927,347	2.55%
200,001 - 400,000	9	2,684,345	3.55%
400,001 - 600,000	7	3,616,524	4.79%
600,001 - 800,000	2	1,410,095	1.87%
800,001 - 1,000,000	3	2,947,475	3.90%
1,000,001 以上	4	60,216,424	79.71%
合 計	147	75,542,731	100.00%

2.特別股：無。

(四)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佔前十名之股東)

113 年 03 月 30 日

股份 主要 股東名稱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8,104,043	50.44%
全達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9,000,139	25.15%
宏奇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62,258	2.07%
王俊博	1,549,984	2.05%
朱思遠	1,000,000	1.32%
鍾興博	977,573	1.29%
沈瑋	969,902	1.28%
瑞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16,035	0.95%
詹聖生	694,060	0.92%
周鍾成	600,000	0.79%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註 8)	
		111 年	112 年				
每股市價 (註 1)	最 高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截至年報刊印日 前，尚無經會計 師核閱之 113 年 度第一季財務資 料。	
	最 低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平 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每股淨值 (註 2)	分 配 前			13.25	13.39		
	分 配 後			13.25	13.39		
每股盈餘	加 權 平 均 股 數			75,609	75,555		
	每 股 盈 餘 (註 3)			0.76	0.03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0	0	
	無償配股	盈 餘 配 股				0	0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註 4)				0	0	
投資報酬分析	本 益 比 (註 5)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 利 比 (註 6)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 (註 7)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並應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列示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請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董事會或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3：如有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前項股息紅利、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以現金發放者，授權由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則應依規定由股東會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分派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方式為之，惟須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並兼顧股東利益、平

衡股利及公司長期之財務業務規劃等，每年就當年度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5% 分配股東股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25%時，得不予分配。若公司決定分派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應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10%。

2.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之情形：因應本公司未來之營運計劃所需資金，擬暫不分派 112 年度之盈餘。

3.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本公司股利政策並無重大變動。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無此情事。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零點一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一為董監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前項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估列 112 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金額，係依過去經驗以可能發放之金額為基礎估列；倘若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視為會計估計值變動，列為 113 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12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配案，業經董事會通過，分別發放員工酬勞 22,493 元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新台幣 6,748 元，與年度財報估列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無此情事。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六、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無。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F118010	資訊軟體批發業
F218010	資訊軟體零售業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I301040	第三方支付服務業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F201010	農產品零售業
F201070	花卉零售業
F204110	布疋、衣著、鞋、帽、傘、服飾品零售業
F206020	日常用品零售業
F208040	化粧品零售業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F215010	首飾及貴金屬零售業
F301020	超級市場業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F11305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批發業
F213030	電腦及事務性機器設備零售業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F102170	食品什貨批發業
F203010	食品什貨、飲料零售業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金流服務收入	1,243,576	95.09	1,127,056	96.63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61,891	4.73	37,811	3.24
其他營業收入	2,397	0.18	1,480	0.13
合計	1,307,864	100.00	1,166,34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藍新科技跨足線上到線下全方位數位金融服務，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6037)，全力發展第三方支付與電子支付核心應用服務，主要提供以下四項服務：

A.收付服務

本公司支援以信用卡、銀行虛擬帳號、超商代碼、條碼繳費、物流取貨付款、電子錢包、先買後付(BNPL)、區塊鏈支付應用等代收代付款項服務，並提供商家超商店到店、大宗寄倉等物流服務，同時提供商家及支付業者租用本公司多元支付開道服務，降低其與各金融機構、支付機構與超商資訊系統整合門檻。本公司亦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之電子支付服務、跨境交易服務、儲值與國內小額匯兌等服務，建立完整的金融支付生態系。

B.系統整合服務

本公司協助商家、支付機構、金融機構及政府機關建置支付資訊系統，服務範疇涵蓋大型連鎖超市之門市刷卡設備與管理、企業資源規劃系統(ERP)整合、支付機構的支付開道與物流管理系統、金融機構電子支付與帳單管理系統，以及政府機關智慧支付平台等。

C.加值應用服務

本公司提供多項支付周邊加值應用服務，包括線上捐款平台、電子發票作業、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以及票券系統等服務。

D.提供多元刷卡設備及管理服務

本公司透過旗下簡單行動支付提供實體通路所需之多元刷卡設備，以及設備管理與技術支援服務，除了提供信用卡收款服務外，亦支援悠遊卡、一卡通、LINE Pay、Pi 付、台灣 Pay 及簡單付等境內電子錢包收款，以及支付寶、微信支付等跨境收款服務。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密切關注市場趨勢、產業需求及金融科技發展，除持續建構雲端支付服務體系，並充實支付周邊加值應用服務外，亦導入新興支付方式開發企業上下游(B2B)收付服務，延伸服務場景範圍。

系統整合服務方面，透過本公司雲端化專業技術服務，協助商家彈性快速地部署雲端資訊系統，並從客製化服務轉化為本公司標準化產品，形成貼近市場需求，從而創造新產品與服務的循環商業模式。

加值服務方面，計畫將發展數據分析服務，助力商家精準行銷及管理偽冒詐欺風險，成為商家全方位合作夥伴，並與金融機構合作拓展商家融資及其他金融產品服務。

多元刷卡設備及管理服務方面，將擴大佈局更多樣化的終端設備型態，包含智能販賣機、無人商店，以及 SoftPos 手機信用卡收款解決方案，並藉由終端設備商業應用程式的可擴充性，聚焦於銷售終端、店頭行銷、票券應用、會員積點、叫車與外送服務等應用，從金融支付延伸至各場景加值應用服務。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近年國際大型支付機構發展策略從支付服務，逐漸轉向擴大支付周邊及場景服務為主，以 2021 年全球估值最高的支付服務商 Stripe 為例，其提供近二十項支付周邊產品線，涵蓋電子發票、實體刷卡設備、詐欺與風險管理、線上身分驗證等加值服務，可依商家需求與支付場景，額外加購配套產品服務，形成多樣化產品組合，有助於在既有收入結構上挹注加值服務所帶來的收益。日本知名支付機構 GMO，更是以支付服務出發，深耕數據分析與行銷顧問、企業商家間收付款與應收帳款處理、交易融資借貸等領域，建立其金融科技生態系。

臺灣支付產業受惠於電子商務市場持續成長及 COVID-19 疫情後消費力道回升，111 年電子購物與郵購業營業額年增 17%，整體網路營業額則是自 110 年的 4,443 億元成長到 111 年的 4,930 億元，年增 11%，帶動支付產業的蓬勃發展。此外，依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MIC)公布「2022 年網路消費者調查」顯示 111 年網路購物消費力仍有上升趨勢。112 年 3 月金管會銀行局所公布之數據，111 年度包含本公司已有六家支付業者代理收付日均餘額超過新台幣 10 億元，且各業者營業範圍涵蓋代收代付、行動支付、外送平台、電子商務等領域，顯示支付產業逐漸走向規模化與場景化發展。

112 年起，第三方支付業主管機關數位發展部推動「第三方支付服務機構服務能量登錄」，擴大產業服務與規模，加速提升產業價值與競爭力，並要求第三方支付機構落實洗錢防制法遵義務，預期未來透過主管機關對業者之定期檢視監管機制，搭配內外部之嚴謹資格審查，適度收斂於合規業者，將使整體支付產業發展更為穩健。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為第三方支付機構，主要業務為收受代理收付實質交易款項，所處產業位置為中游。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1)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 透過服務雲端化，提升系統服務韌性與擴展彈性

本公司為面對持續增長之業務量與多樣化的支付場景，刻正進行服務雲端化作業，透過導入雲端運算、雲端存儲等技術，得以快速部署新產品及服務，並提升服務效率與韌性，以及業務拓展彈性，未來可建構能快速導入 AI 人工智慧、區塊鏈、分散式運算與存儲等應用之系統架構，進一步整合至現行支付、客服、數據分析與整合行銷服務產品。

(b) 提供全方位整合支付與增值應用服務

本公司透過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支付，提供商家全方位支付及周邊增值應用服務，包含金流與物流、電子支付、跨境支付、多元刷卡設備、電子發票與收據、票券系統、行銷與數據分析工具、詐騙與風險管理等服務，並提供開放式服務接口，供客戶及策略合作夥伴深度整合至其產品服務、購物網站、門市銷售終端(POS)。

(c) 垂直與水平整合產品服務之策略合作框架

因應金融環境多樣性，本公司藉由策略合作與異業結盟，擴張金融支付應用情境以加強產品競爭力，透過完整產品服務垂直整合，提供合作夥伴將本公司支付與增值應用服務進行整合、再製、場景化與產品化，建構全新商業模式。本公司亦提供支付機構、金融機構間多元支付應用之水平整合，協助支付機構拓展應用場域，達成各方互利雙贏。

(d) 導入新興支付方式與強化交易風險管理

近年先買後付交易方式日益受到消費者青睞，對於未持有信用卡的消費族群而言，此模式能夠先取得商品或服務後再進行付款，進而刺激其購物意願，並提升商家的訂單成交率與交易金額。此外，由於政府制定了相關法令、會計制度與指導原則，以及社會大眾對虛擬資產的認知逐步加深，區塊鏈支付應用已從特定交易場景拓展到一般交易通路。為了因應市場與商家的需求，本公司已納入前述新興支付方式，且聚焦於強化交易風險管理功能，使合作支付業者能夠妥善控管消費者的還款風險，避免信用過度擴張，並確保消費者在使用服務前，已於支付機構完成法規要求之身分驗證程序，同時透過本公司交易風險監控機制與嚴謹的商家資質評估審查，落實法令遵循，共同保障新興支付方式的

穩定度並促進成長。

(e)以支付服務數據驅動，精準推薦金融商品並提供整合行銷服務

本公司支付服務遍佈網路及實體通路，可有效運用從支付服務過程中所蒐集的資訊，結合電子發票與收據等增值服務數據，為商家精準推薦與轉介合適的金融商品與服務，並透過整合行銷服務助力商家提升營業額、降低行銷障礙與獲客成本，實現推動普惠金融理念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競爭情形

臺灣目前擁有許多支付服務業者，不僅包括第三方支付機構，亦涵蓋了提供收單服務的金融機構、電子支付機構、先買後付及資融業者等。觀察市場動態，多數中小型商家傾向選擇與相較於傳統金融機構更能迅速導入服務的支付業者進行合作，然而競爭者眾多，可預期未來競爭將趨向價格與服務差異化。而對於大型連鎖商家，由於其為金融機構之主要客群，其議價能力相對較強，因此預期未來競爭將聚焦於價格、客製化服務以及行銷補貼資源上。

本公司為因應上述競爭風險，將整合第三方支付服務與旗下電子支付機構各項服務，擴張支付增值應用服務項目，提升商家使用本公司服務之黏著度，進而降低因陷入價格及行銷補貼競爭而產生營業毛利下降及營業成本上升之可能性與衝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經營業務之技術層次

本公司技術及研發團隊負責資訊系統之架構設計與開發，系統架構主要以雲端服務為主、地端服務為輔，並於遵守法令規範前提下，優先以具備彈性擴充、安全韌性的雲端服務架構提供收付服務、支付周邊增值應用服務、系統整合服務及多元刷卡設備服務，並透過應用程式介面(Application Programming Interface, API)、軟體開發套件 (Software Development Kit, SDK)，以及未來的微服務容器化(Containerization)等方式，讓合作夥伴和商家能便捷地將本公司服務整合至其系統與終端裝置中。本公司同時提供商家全方位支付與增值應用服務整合管理平台，使商家能直接進行收付款與管理各項服務。

為進一步協助商家，本公司亦提供商家全面的技術支援與顧問服務，包含多種程式語言如 PHP、Java、JavaScript、C#、Python、Swift、Kotlin 等，以及.NET、Node.js、AWS 等技術框架及環境之建議與程式範例，讓客戶能順利迅速串接與部署服務。

2.研究發展

A.服務與系統架構雲端化與雲地端備援體系

(a)本公司服務系統採用雲端託管，能靈活地根據市場變化與商家需求進行擴充，透過雲端服務之高可用性，以及可於多地區部署的特性，達到跨區域數據復原與系統故障修復，保障系統穩定運作，並與地端服務系統整合，建構雲地端備援體系。

(b)以本公司自主研发的監控服務結合多款系統監控軟體，於雲端及地端多個區

域進行系統效能及服務可用性監控，即時將系統監控、入侵監測、客製化警告等訊息傳遞至系統與線路監控中心，進行一體化管理。

B.收付服務

- (a)全方位線上及線下多元支付服務，提供信用卡、銀聯卡、ATM、WebATM、超商代碼、條碼繳費、取貨付款、先買後付、區塊鏈支付應用等付款方式，並支援 Apple Pay、Google Pay、Samsung Pay、台灣 Pay、Line Pay、Pi 付、玉山 Wallet、悠遊付、iPASS MONEY、ezPay、支付寶、微信支付等行動支付或電子支付錢包付款。
- (b)支付閘道租用服務，提供商家及支付業者租用線上與線下支付閘道租用服務，降低其與各支付機構間系統整合門檻，目前已支援 14 家金融機構、3 家電子支付機構、2 家行動支付業者。
- (c)物流服務，提供四大超商店到店物流，以及 7-ELEVEN 大宗寄倉物流。
- (d)電子支付服務，旗下電子支付機構提供電子支付收付款、跨境支付、儲值、國內轉帳等服務。

C.系統整合服務

- (a)多元支付閘道與帳務管理系統，提供商家與合作夥伴客製化線上及線下系統建置與維運。
- (b)金融機構間線路與系統整合，提供金融機構專用線路與支付訊息傳遞與整合。

D.加值應用服務

- (a)捐款服務，提供符合公益勸募條例、國庫法、政治獻金法、私立學校法、各級學校扶助學生就學勸募條例核可之受捐單位收受捐款，亦提供捐款小物寄送等加值應用服務。
- (b)電子發票，為營業申辦提供電子發票加值中心服務，包含 B2B 及 B2C 電子發票之開立、作廢、折讓、查詢，以及離線開立和超商列印中獎發票等功能。
- (c)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符合財政部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作業規範，提供旅行業者進行線上申購與開立電子收據，取代傳統人工開立紙本收據作業方式。
- (d)商品服務禮(票)券系統服務，提供信託銀行、發行商、通路商、服務提供者利用禮(票)券系統服務，進行實體或電子禮(票)券之開票、核銷、信託管理作業。

E.提供多元刷卡設備及管理服務

- (a)大型連鎖超市共用端末設備管理，由旗下簡單行動支付管理近六千台共用端末設備，並與各金融機構及電子支付機構進行收付訊息整合傳遞。
- (b)提供實體通路門市多元刷卡設備，支援信用卡、電子支付儲值卡、行動支付、電子支付，以及跨境支付等多種支付工具，亦支援開立電子發票功能。

3.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人數	比率%
博士	0	0.00%	0	0.00%	0	0.00%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碩士	5	13.89%	6	13.64%	8	18.18%
大學(專)	31	86.11%	38	86.36%	36	81.82%
高中(含)以下	0	0.00%	0	0	0	0
合計	36	100.00%	44	100.00%	44	100.00%

4.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與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本公司近兩年度及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之研發費用及其占營業額之比例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03 月 31 日
研發費用	68,966	73,736	截至年報刊印日前，尚無經會計師核閱之 113 年度第一季財務資料。
營業收入	1,166,347	1,307,864	
佔營業淨額比率(%)	5.91	5.64	

5.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研發成果
107 年 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新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出四大超商店到店超商取貨付款及取貨不付款物流服務，提供商家金流與物流整合服務。 ➢ 配合藍新科技與智通數位合併，以智通數位支付系統為基礎升級為新一代藍新科技支付系統。 ● 簡單行動支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於 2018 年台灣燈會期間推出實體通路掃碼付款服務，並與端末設備及銷售終端進行整合，提供電子支付反向掃碼解決方案。 ➢ 將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與台灣支付股份有限公司兩家電子支付機構合併，更名為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並完成兩家電子支付機構會員及支付系統整合，整合後電子錢包繼續支援現金回饋功能及信用卡繳稅服務；跨境支付開放支援支付寶及微信支付交易；「Pay2go 電子發票增值服務平台」亦配合更名為「ezPay 電子發票增值服務平台」。
108 年 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新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協助大型連鎖超市建置多元支付系統、開道管理與帳務管理系統，使其多元刷卡設備得整合多家金融機構信用卡自行收單，提供信用卡、金融卡、台灣 Pay 掃碼支付及電子票證等多元支付收款服務。 ➢ 協助大型連鎖超市建置多元支付系統與帳務管理系統，供其於全國各門市設置支援多家信用卡收單機構之功能。 ➢ 推出信用卡動態貨幣轉換(DCC)服務，為國內首家提供商家受理國外消費者付款時，可選擇以當地幣別金額進行付款服務之第三方支付業者。 ➢ 受交通部觀光局委託建置民宿業電子收據增值平台，並配合電子發票增值服務，執行安心旅遊自由行旅客住宿優惠活動。

年度	研發成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簡單行動支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出全新改版的 ezPay 簡單付電子錢包，其中內建 MyCard 點數直購功能，讓會員透過與 MyCard 帳號連結，快速購買及儲值 MyCard 點數。 ➢ 新增生活繳費服務，支援 Pay Taipei 智慧支付平台各項繳費項目。 ➢ 推出共用 QR Code 串接規格，提供各支付聚合業者共用 QR Code 內整合 ezPay 簡單付、支付寶及微信支付收款功能。
109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新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以藍新科技支付系統為核心，整併子公司藍新金流所有支付服務與開道服務，達成商家統一介面管理各種支付服務目標。 ➢ 協助金融機構間進行大型連鎖超市行動支付錢包系統之線路及支付訊息傳遞整合。 ➢ 配合國際支付卡組織政策，信用卡網路收款服務全面升級支援 3DS 2.0。 ➢ 協助大型連鎖超市之多元支付系統，新增 2 家信用卡收單機構。 ➢ 研發 LINE POINT 點數核發平台，提供商家紅利點數核發與會員忠誠管理工具。 ● 簡單行動支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簡單付 App 支援台灣大車隊掃碼付款服務。 ➢ 研發完成支援多品牌設備之端末設備管理系統，並申請增加收款使用者收付訊息整合傳遞服務之營業項目，正式提供第一代 ezAIO 簡單收多元支付端末設備收款服務。 ➢ 完成自主研發之端末設備應用程式開發框架，具備端末設備韌體、作業系統、核心程式研發及佈署能力。 ➢ 簡單付 App 支援支付寶及微信支付線下收款服務。
110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新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推出玉山 Wallet 收款服務，提供網路及實體通路商家接受玉山卡友以玉山 Wallet APP，進行掃碼支付。 ➢ 推出台灣 Pay 收款服務，提供網路及實體通路商家接受消費者以台灣 Pay APP，進行掃碼支付。 ➢ 藍新科技支付系統新增繳費帳單應用功能，納入原藍新 EBPP 帳單繳款服務。 ➢ 導入 CyberSource DM 風險管理系統，透過裝置指紋和信用卡偽冒資料庫交叉比對，偵測可疑交易樣態。 ● 簡單行動支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首家完成財金資訊公司跨機構轉帳服務及 P2P 轉帳 QR Code 服務之電子支付機構。 ➢ 研發之第二代多元支付無線端末設備核心程式，通過 EMV L3 驗證並進行第二代端末設備試營運。 ➢ 完成開發 ezAIO 簡單收端末設備管理系統，遠端派發第三方增值服務應用程式。
111 年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藍新科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九合一大選，研發並升級捐款平台，以全新介面與友善使用體驗，提供候選人整合至其宣傳品與形象網站。 ➢ 配合 112 年第三方支付服務業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辦法施行，升級支付服務與管理系統，以強化商家徵審程序、高額交易付款方實名

年度	研發成果
	<p>制，落實法令遵循、防制洗錢與打擊資恐。</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會計與財務處理系統，與內部企業資源計畫(ERP)系統進行整合，提升財務與會計作業效率。 ➢ 推出 7-ELEVEN 大宗寄倉的超商取貨付款及取貨不付款物流服務，供電商平台客戶整合至其系統服務。 <p>● 簡單行動支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研發 IP、手機門號、行動裝置監控與黑名單系統，監控並杜絕不法集團開立人頭帳戶或疑似異常交易行為。 ➢ 研發金融機構聯防機制通報與資金流向追蹤系統，確保即時查證可疑資金流向，迅速通報至其他參與聯防之金融機構。 ➢ 推出第二代多元支付無線末端設備 RS232 及 App Deeplink 規格，提供其他加值服務業者，將末端設備整合至其服務。
112 年度	<p>● 藍新科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 2024 年總統大選升級捐款平台，支援捐款小物寄送服務等加值功能。 ➢ 與先買後付業者 Fula 合作，推出先買後付收款服務。 ➢ 收付服務系統移轉至 AWS Cloud，雲地端備援體系建置完成。 <p>● 簡單行動支付</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配合法令及政府政策調整身分證驗程序，於個人使用者確認金融支付工具加驗開戶或申辦信用卡時留存的手機號碼。 ➢ 整併跨境支付系統與電子支付系統，供使用者可透過電子支付帳戶統一管理、調度境內外交易款項。 ➢ 完成與法務部、警政署的金融資料調閱暨聯防通報平台連線，並提供系統化產製檢警調閱之資料，有效提升阻詐時效。 ➢ 第二代多元支付無線末端設備新增開立電子發票相關功能，供中小企業實體通路場景使用。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發展計畫：

- A.鎖定場景金融應用需求，透過提供情境式收款服務，如收受政治獻金捐款、定期支付繳費單、固定品項單一銷售頁面、直播帶貨等情境，陸續推出低門檻且簡單上手的收款工具，協助中小企業商家快速導入至商業活動。
- B.透過區塊鏈支付應用、先買後付等相關法規日趨完備，且市場逐漸成熟，本公司與前述業者策略合作及資源共享，共同拓展目標客群並創造整體服務價值。
- C.目前已與超過 400 家平台商及經銷推廣商建立合作，並持續導入新商家，本公司亦積極深化各產業系統商、開店平台、交易媒合平台、資訊處理業者之合作，拓展更多合作機會，進一步擴大整體支付服務規模。
- D.除透過經銷商導入商家外，另將強化線上自動申辦服務，藉由網路資源向微形或個人商家推廣金流服務，提升直客（Direct Sales）佔比。
- E.憑藉多年支付服務系統開發及實體通路設備建置經驗，複製成功案例至其他大型電商平台、金融機構、大型連鎖零售通路等業者服務場景，提供全方位支付服務與代營運解決方案。

F.持續升級 24 小時客服服務，提供多渠道客服與技術支援管道，並透過自動語音選單與 AI 智能客服技術導入，提升商家服務體驗。

2.長期發展計畫：

A.以收付服務為核心，擴大支付周邊增值應用服務範疇，包含企業商家間支付與資融服務、金融商品服務轉介、大數據與 AI 人工智慧應用、區塊鏈與虛擬資產應用、精準整合行銷與銷售顧問、風險管理與資訊安全應用等領域進行產品化，發展前述領域業務。

B.基於雲端服務為基礎，提供使用雲端服務商家或資訊業者透過軟體即服務 (Software as a Service, SaaS) 模式，或以微服務的容器化(Containerization)或無服務器(Serverless)等功能即服務(Function as a Service,FaaS)模式，快速建置支付及周邊增值服務，除降低商家導入本公司服務門檻外，更可提升系統整合與支付開道租用業務拓展效率。

C.持續發展開放 API(Open API)、SDK 及容器化技術，協助策略合作夥伴將本公司各項服務快速部署、整合、再製成適合不同產業、場景且無技術門檻的商業應用服務，以創造全新營銷模式與商業價值，形成持續性價值創造循環。

D.持續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業務，提供第三方支付、電子支付及跨境支付的一站式整合服務。此外，目前跨境支付服務聚焦於中國大陸市場，未來將逐步擴展到東南亞、東北亞等地區，並發展國外小額匯兌業務，佈局跨境電商及觀光旅遊市場。

E.持續整合物流與外送服務，透過擴充常溫及低溫宅配、貨運、快遞等支援服務，提升使用者對於服務的黏著度，並在本公司跨境支付發展進程的推動下，將逐步提供東南亞、東北亞等多國跨境物流服務，可望能夠在跨境電商產業中創造更多合作機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銷售地區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率	金額	比率
內銷	1,307,864	100%	1,166,347	100%

2.市場佔有率及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佔有率

本公司透過與金融機構、四大超商、各類支付機構介接整合，及多年累積的支付系統開發經驗，推出多元彈性的收款服務，滿足商家各種支付場景應用，並持續增加支付周邊增值應用服務範圍與項目，包含旅行業者開立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公益與政治獻金捐款，並整合本公司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

支付，推出多元收款刷卡設備及電子發票等服務，提供商家從收款到開立憑證、線上網路商城至線下實體門市銷售一站式金/物流及關連性服務。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近年來在政府電子支付政策推動，加上行動支付應用推陳出新，以及疫情期間消費習慣轉換之趨勢下，中小企業或微形商家接受非現金付款之意願提升，而中大型商家在實體門市營運外亦積極拓展電子商務市場，以因應消費者付款習慣轉移，進一步加速非現金支付比例持續增加，可預期市場需求將持續蓬勃發展。

因應消費市場需求，第三方支付業者持續成長，數位發展部推動「第三方支付機構能量登錄」政策，透過更嚴謹的資格審查讓整體支付服務業者資質更加健全，可預期金融支付產業將逐漸趨向於具規模且體質穩健的中大型支付業者為主。

藍新科技已成為首批通過第三方支付機構能量登錄的業者之一，為增加支付及增值應用服務的穩定度及韌性，本公司將推動將各項服務全面雲端化，擴充瞬間流量承載能力，以因應未來服務需求快速增長。本公司將關注新興技術演進、大數據與人工智慧發展進程，依據市場需求逐步擴大服務範疇，除了陸續推出區塊鏈支付應用、先買後付等新型服務外，也將推出數據分析、行銷顧問、風險管理、企業間收付款(B2B)、金融商品服務轉介等服務，並藉由多元刷卡設備具備的商業服務擴充性，深入票券應用、會員積點、叫車服務、智販機等應用場景，提供全方位金融支付服務解決方案。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競爭利基

A.建立多元化產品線，提供線上及線下完整收款服務

本公司為台灣少數旗下設立電子支付機構，且兼具完整支付與多元化增值應用服務之第三方支付機構，自民國 89 年成立以來，致力於提供商家簡便、迅速且安全的支付環境，初期以線上交易開道服務為主，自 104 年主管機關開放信用卡代收代付業務起，本公司即同步提供商家信用卡金流代收服務，並自 105 年起開始提供符合信用卡國際組織 EMV 規格之線下交易設備（包括有線及無線刷卡設備）。

為了滿足市場多樣化需求，本公司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多項業務，陸續完成開發支付卡號儲存、定期定額、跨境收付、連結付款、電子發票、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票券核銷及線上捐款等支付週邊功能及服務，並連結國內其他支付業者（如 LINE PAY、悠遊卡、一卡通、Pi 付...等）透過本公司平台服務完成交易，提供商家多元金流服務，協助商家專注於本業經營與提升營業額，成為商家最堅實的合作夥伴。

B.持續投資與研發，打造新型收付工具並強化週邊服務

本公司具備多年豐富支付相關系統、服務之建置、維護與管理經驗，除本公司所營運的系統服務外，同時也協助商家、支付機構、金融機構與政府機關，建置支付相關系統與維護管理服務。

COVID-19 疫情期間臺灣線上付款需求遽增，本公司 111 年代收金額相較於疫情前之 108 年成長率高達 52%，依經濟部統計處之零售業網路銷售金額計算，本公司網路購物市佔率維持在 13% 以上，服務範疇除包含食、衣、住、行、育、樂等各項民生相關產業外，亦陸續開發不同通路及新型付款工具，例如先買後付、區塊鏈支付應用等，同時逐步增加投資，強化軟體開發及數據分析能力，預計將建置行銷及風險管理平台，搭配開放式 API 介面，期能藉此助力商家提升行銷精準度及降低風險，同時增加來自系統整合與加值應用收入來源，建構跨產業的交易生態圈。

C. 洞察中小微型商家金融需求並轉介合適方案，促進普惠金融

本公司深耕臺灣支付市場逾 20 年，合作商家逾 20 萬家，並與國內各主要金融機構合作密切，可藉由交易數據庫分析商家營運狀況，精準洞察商家在金融商品及服務上的需求，進而為中小微型商家轉介合適的金融商品與服務，助力商家業務成長與營運發展，實踐普惠金融目標並善盡企業社會責任。

(2) 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有利因素

- (a) 政府積極推動非現金支付環境，中小型商家接受電子支付工具意願持續上升。
- (b) 線下零售產業商家積極拓展 OMO 應用，加速建立線上銷售渠道，並透過線上與線下系統與數據的整合，強化顧客全通路體驗以增加營業動能。
- (c) 後疫情時代各國皆開放邊境，旅遊人數持續攀升重返疫情前水準，提升交易量能。
- (d) 主管機關數位發展部規劃「第三方支付服務機構服務能量登錄」，藉此把關第三方支付業者資質，有助於維持產業穩定與正向市場發展。

B. 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法令規範日趨嚴謹，法遵及服務成本增加

配合政府執行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政策，本公司不斷強化反詐騙措施及遵循作業，例如徵提文件與調查工作、實地訪查，以及提升個人資料保護能力等，以致於相關作業成本與日俱增，法遵人員數量及能力亦同步提升，進而影響營業毛利成長。

為恪遵法令規範及因應支付產業發展趨勢，本公司積極升級系統並開發相關功能，期能透過自動化系統助力法遵作業，以降低成本且提高服務效率。同時，本公司為台灣首批通過第三方支付機構能量登錄的業者之

一，基於良好營運體質與規模優勢，將持續拓展業務，進一步提升市場佔有率。

(b)支付產業眾家爭鳴，新進者藉由短期價格降低以爭取市場量能，壓縮獲利空間

近年支付產業價格競爭激烈，部分業者透過低價競爭或補貼措施爭取市場量能，造成價格競爭逐年增加、壓縮獲利空間，更嚴重影響其財務體質健全程度。

本公司除持續強化自身服務品質外，將藉由提升多元收款產品完整性、增加支付周邊增值應用服務範圍與項目、轉介商家合適之金融商品與服務，透過差異化服務穩固商家客群，同時增加商家及本公司收益，達到互利雙贏之成效。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及服務	代表性	用途或功能
收付服務	1.第三方支付服務。 2.支付閘道租用服務。 3.物流服務。 4.旗下電子支付機構提供電子支付服務、跨境交易服務、儲值與國內小額匯兌等服務。	提供買賣雙方多元、安全、便利的收付款服務、物流服務，亦提供商家或支付業者租用本公司支付閘道服務，降低其與各金融機構、支付機構或超商資訊系統整合門檻。本公司更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之電子支付服務、跨境交易服務、儲值與國內小額匯兌等服務，打造完整支付生態系。
系統整合服務	1.協助國內最大連鎖超市建置多元支付收款系統。 2.協助支付機構、金融機構、政府機關建置支付相關資訊系統。	本公司協助商家、支付機構、金融機構、政府機關建置支付相關資訊系統，並提供維護、管理服務。
增值應用服務	1.線上捐款服務。 2.電子發票增值服務。 3.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服務。 4.商品服務禮(票)券系統服務。	本公司提供眾多支付周邊之增值應用服務，包括受捐單位線上捐款服務、營業人電子發票服務、旅行業代收轉付電子收據服務、商品服務禮(票)券之信託銀行、發行商、通路商、服務提供者

主要產品及服務	代表性	用途或功能
		之禮(票)券系統服務。
提供多元刷卡設備及管理服務	1.大型連鎖超市共用端末設備管理。 2.提供實體通路門市多元刷卡設備。	本公司提供實體通路所需之多元刷卡設備，以及終端設備管理、整備與技術支援服務。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1)收付服務

本公司收付服務係由長期穩定合作的金融機構及便利超商等上游服務商所提供，營業成本主要來自前述機構之手續費，並同時透過多家機構合作，以避免供應端被少數壟斷，因此並無供貨來源中斷或成本劇烈波動之情形。

(2)系統整合與增值應用服務

本公司系統整合與增值服務主要採軟體自主開發，硬體及網路服務則為本公司地端伺服器與雲端服務業者 AWS 所提供，營業成本為設備與服務費用。得益於硬體與網路服務可與地端或雲端相互替代，因此能依照客戶需求及設備庫存彈性調整，故無供貨來源中斷或成本劇烈波動之情事。

(3)多元刷卡設備服務

本公司多元刷卡設備服務由本公司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營業成本主要來自處理交易之分潤。簡單行動支付為國內少數經營共用末端設備業務之電子支付機構，目前提供兩種品牌以上的多元刷卡設備供選擇，同時監控設備庫存並進行需求預測，故無供貨來源中斷或成本劇烈波動之情事。

主要原料供應狀況如下：

項目	廠商名稱	說明
智能型刷卡設備	同亨科技	自行採購且自行開發
傳統型刷卡設備	瑞仕普科技	自行採購，委外開發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與比例：

1.進貨：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				111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A	631,541	58.80	無	A	572,092	61.92	無
2	B	160,595	14.95	無	B	124,217	13.44	無
	其他	281,862	26.25		其他	227,635	24.64	
	進貨淨額	1,073,998	100		進貨淨額	923,944	1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 113 年第一季止資料：本公司未上市櫃，不適用。

說明：1.本合併公司經營金流代收/儲值服務，進貨項目主係與特約機構之手續費成本，二年度無差異。

2.供應商 A、B 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且非本公司關係企業，故以代號為之。

2.銷貨：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112 年				111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其他	1,307,864	100.00	無	其他	1,166,347	100.00	無
	銷貨淨額	1,307,864	100.00		銷貨淨額	1,166,347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註 2：截至 113 年第一季止資料：本公司未上市櫃，不適用。

說明：1. 二年度皆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 10% 以上者。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無生產線，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千元

銷售量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金流服務收入		-	1,243,576	-	-	-	1,127,056	-	-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	61,891	-	-	-	37,811	-	-
其他營業收入		-	2,397	-	-	-	1,480	-	-
合計		-	1,307,864	-	-	-	1,166,347	-	-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13 年 03 月 31 日

年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研發人員	36	44	44
	一般職員	61	65	65
	合計	97	109	109
平均年歲		34.26	36.02	36.59
平均服務年資		2.76	3.15	3.39
學	博士	0.00%	0.00%	0.00%

年度		111 年	112 年	當年度截至 113 年 03 月 31 日
歷 分 布 比 率	碩士	10.31%	9.17%	11.93%
	大專	88.66%	88.99%	86.24%
	高中	1.03%	1.83%	1.83%
	高中以下	0.00%	0.00%	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處分之總類，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此情形。
- (二)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本公司非製造業，故不適用。
- (三)有關對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效益：不適用。
-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本公司非製造業，無污染糾紛事件。
- (五)說明目前污染狀況及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福利措施

- A.禮金：開工禮金、中秋禮金、婚喪喜慶禮金。
- B.保險及退休：本公司員工均投保勞、健、團保，每月依規定提撥退休金。
- C.醫療保險：員工團體保險、每年定期健康檢查、特約醫療院所。
- D.設施：員工餐券優惠、員工休憩區、汽機車停車位、特約住宿商旅。
- E 其他福利：健全升遷管道、依營運狀況發放績效獎金、年終獎金、年度聚餐、春酒摸彩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制度：

鼓勵員工繼續進修，增進員工知能、提升員工整體之素質及經營績效，培育相關研發、營運管理人才。

- A.外部訓練：視工作需要指派員工參與外部教育訓練機構及政府機關開辦之專業課程。

B.系統技能訓練：公司資訊系統導入，針對使用人員辦理宣導、技能訓練課程。

C.專業技能訓練：為提升整體實力，鼓勵員工參加專業技能訓練課程。

112 年度項目	參加人次	訓練總時數
新進人員訓練	31	46.5
職場安全與健康講習	132	198
內部訓練 (On-Job-Training)	1287	2119.5
外部訓練	34	444
總計	1484	2808

3.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依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向重視員工權益，勞資關係和諧，加以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員工可透過員工意見信箱、性騷擾申訴信箱、檢舉信箱、直接向人資單位或適當的高階主管溝通以維持良好關係，因此，迄今並無重大勞資糾紛情事發生。

本公司遵守政府法令，維護相關員工權益，員工有需求時並提供諮詢與幫助。

A.工作環境保護措施

(a)定期對於辦公環境、空氣、水質等之品質進行消毒、監測及管理，以維護良好的工作環境。

(b)多位專責清潔人員提供乾淨且舒適的工作環境。

(c)24 小時監控工作環境，以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

(d)依消防法規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

B.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a)定期提供健康檢查為員工健康把關。

(b)投保勞保、健保、團保，為員工提供更多的保障。

(c)建立內部申訴機制，禁止工作場所職場暴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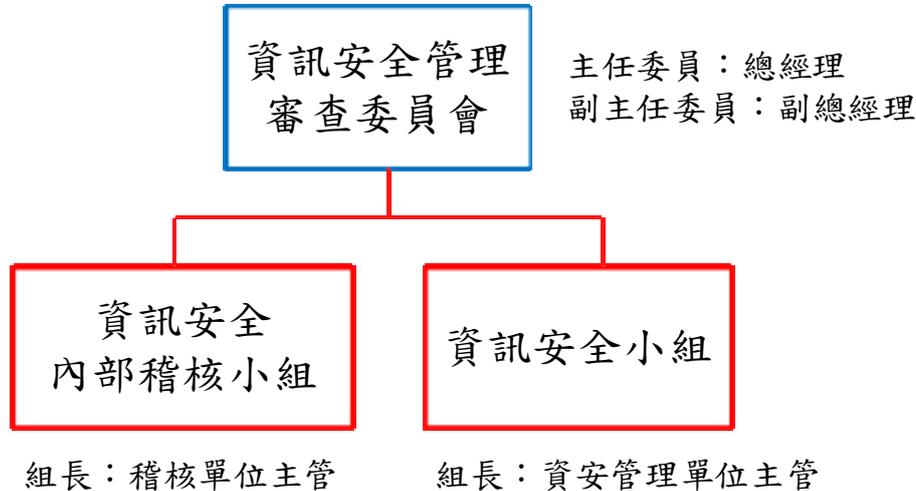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為確保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資訊單位(以下簡稱技術資訊單位)資訊安全管理體系能持續有效運作，特設立資訊安全組織以持續推動及管理本公司之資訊安全相關事宜：



(1) 資訊安全管理審查委員會

由總經理擔任主任委員，技術資訊單位權責主管、研發單位之主管、副主管及系統工程單位與系統規劃單位全體成員擔任管審會委員；每年召開管審會會議審查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運作情形、檢視及決議各項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之內外部議題，針對資訊安全風險執行緊急應變作為或提出改善方式。

(2) 資訊安全小組

由資安管理單位主管及成員擔任；協助資訊安全管理審查委員會依據營運需求、法令異動、資訊安全需求、技術變遷及可接受風險水準等因素，規劃、建置、管理及維持整個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運作，負責督導各項資安管控措施之實施、評估可能面臨的威脅與潛在的風險、監控重大資安事件之應變處理與改善措施、檢討及改進現行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並辦理公司內各項資訊安全相關宣導、協調內外部資訊安全管理相關事宜，且彙整資訊提報管審會，以確保公司資安政策之推動與執行。

(3) 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小組

由稽核單位主管及成員擔任；負責推動與執行資訊安全管理體系內部查核作業，追蹤稽核不符合事項之改善情況，並向管審會呈報資訊安全管理體系稽核結果，以持續監督資訊安全管理措施之落實及有效性。

2. 資通安全政策

(1) 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與架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技術資訊單位，為建立資料產出、處理、傳送、儲存及廢除之安全環境，確保客戶個人與交易資料以及公司相關營運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維持技術資訊單位業務的正常維運，參照國際資訊安全標準以風險管理為基礎，依規劃評估(Plan)、支援(Support)、設計建置(Do)、覆核稽查(Check)及檢討改善(Act)管理循環逐步完善本技術資訊單位資訊安全管理體系。

(2)企業資訊安全風險管理與持續改善架構



3.具體管理方案

- (1)為確保資訊與資訊系統獲得適當保護，特依據 ISO 27001 資訊安全管理國際標準之要求建立、記載、實施及維護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並持續改進體系的有效性。
- (2)由管理階層提供資訊安全管理體系運作之資源，並核定資安政策、計畫及可接受風險。
- (3)為使資訊安全管理體系依 PSDCA 循環持續有效運作，訂定「資訊安全組織管理辦法」，設立資訊安全組織並建置組織作業機制，以持續推動及管理資訊安全相關事宜。
- (4)訂定「文件及紀錄管理辦法」，建立資訊安全文件管理及紀錄保存的相關作業程序，確保其紀錄之有效性。
- (5)訂定「資訊資產暨風險評鑑作業管理辦法」，對資訊資產進行分類、指派保管人、定期盤點資產並更新清冊，並透過系統化方法建立風險評鑑之過程標準，並依據評鑑結果找出潛在的高風險事項並對其採取對策，作為選擇控管機制之依據。
- (6)訂定「人員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管理辦法」，以建立本公司員工及委外廠商於任用或履約期間之相關訓練及認知，提升資訊安全知識，並定期辦理資訊安全教育訓練及宣導，以建立員工資訊安全認知，提升資訊安全能力。
- (7)訂定「資訊安全內部稽核管理辦法」規範資訊安全內部查核作業規劃與執行方式，並定期進行自行查核與內部稽核，以評估資訊管理單位之資訊安全管理制

度是否有效落實，使資訊管理單位之資訊安全管理制度能達到持續改善之目的。

- (8)訂定「安全區域暨實體安全管理辦法」，因應場域實施相應之人員及物品進出管理、門禁管理、環境與安全管理及監控機制，確保公司工作區域的實體安全，防範資訊設備未經授權的存取及破壞。
- (9)訂定「資訊設備控管及保護管理辦法」，規範資訊設備之存放、電力供應、空調設備、維護調整、報廢及再利用，並規劃與監控硬體容量，減低因資訊設備本身弱點及實體防護措施不足，使資訊設備遭受威脅而受到損害的可能性。
- (10)為確保因公司業務需要，使用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資訊系統或服務，訂定「第三方服務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以確保該第三方服務供應商能善盡管理責任，提供良好的資訊服務，並符合本公司資訊安全規範。
- (11)針對資料檔案、應用系統與作業系統之備份作業及各式儲存媒體資料之存取、標示、存放、盤點及處理，訂定「資料備份暨媒體管理辦法」，以維繫日常作業資料之使用。
- (12)為確保本公司在使用網路服務時，能夠符合組織最大營運效率與效能且兼顧資訊安全管理需要，訂定「網路暨通訊安全管理辦法」，以利本公司於進行網路通訊設備之建置、管理、變更、監控與事件處理等相關作業，遵循其管理程序之安全考量及規範，並針對重要事件需留存紀錄及相關表單。
- (13)為確保資料交換的機密性以及完整性，並降低資料被竊取、竄改、毀損、滅失或洩漏之風險，訂定「資訊交換管理辦法」，防止資料交換時所遭受之損害。
- (14)為保護公司重要機密資料，針對其使用方式，包括產製、儲存、傳遞、使用及廢止等，以及各項作業應實施的保護措施，訂定「資料存取及維護管理辦法」，以符合資訊安全需求。
- (15)針對作業系統的建置、維運、變更及廢除，設置系統存取控制、作業系統保護措施等，訂定「作業系統管理辦法」，使公司發揮最大營運效率與效能，並保障公司商業機密及資料安全，有效管理各平台作業系統。
- (16)為保護公司極為重要的資訊資產(如信用卡資料、會員資料及營運資料等)，防止因人為故意或疏失導致資料洩露、損害或遭惡意盜用、破壞，致使資料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遭到破壞等情形，訂定「資料庫管理辦法」，以有效管理資料庫。
- (17)就辦公室資訊環境活動、電腦軟體版權遵循及個人資料管理等相關作業，訂定「辦公室資訊作業環境管理辦法」，以防範重要資訊遭受洩露或破壞等威脅。
- (18)對於資訊應用系統、應用程式及委外開發之管理，訂定「資訊系統開發與維護管理辦法」，以維持系統版本及程式碼之正確性及安全性。

- (19)針對信用卡、金流系統營運系統資料及會員個資等機密資料加密金鑰之管理，訂定「加密金鑰管理辦法」以提高作業安全性。
- (20)對於資訊安全事件之發生及預防，訂定「資訊安全事件管理辦法」，期使資訊安全事件與資安警訊能預先或及時通報，並採取各種必要因應措施，以防範事件擴大，降低對公司營運損失及聲譽的衝擊，並從事件中學習，防止類似事件再次發生。
- (21)為確保公司遭遇突發之緊急危難或異常事件時，能降低傷害使各項營運活動迅速恢復，同時合乎相關法令或國際標準，訂定「資訊作業營運持續管理辦法」，以持續提供客戶服務。
- (22)針對專案管理過程中之規劃、執行與結案，訂定「專案資訊安全管理辦法」，以維護公司資訊安全。

4.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區分為四個面向，分別為風險管控、資訊安全管控、網路系統防護及國際制度遵循。其投入的資源分配如下表所示：

風險管控	資訊安全管控	網路系統防護	國際制度遵循
(1)原始碼安全檢測 (2)內外部滲透測試 (3)內外部弱點掃描 (4)社交工程演練 (5)定期檢視漏洞	(1)營運持續計畫 (2)辦公室 AD 管控 (3)機敏資訊加密存放 (4)系統操作行為管控 (5)資訊安全政策	(1)CDN 雲端防護 (2)流量清洗防護 (3)IPS 保護機制 (4)EDR、MDR 端點防護 (5)雙因子認證登入 (6)內部網路隔離 (7)SOC 資安事件監控	(1)PCI DSS 認證 (2)ISO 27001 認證

(二)重大資通安全事件：

列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重大情事。

七、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信用卡收單業務	玉山銀行	2020/06/05 自動續約	特約商店約定書	無
信用卡收單業務	台新銀行	2018/12/18 自動續約	代收代付平台支付卡收單作業合約書	無
信用卡收單業務	中國信託銀行	2019/06/24 自動續約	代收代付服務平台特別約定書	無

信用卡 收單業務	聯邦銀行	2021/12/06 自動續約	電子商務交易收單業務服務合約書	無
信用卡 收單業務	國泰世華	2019/08/10 自動續約	信用卡交易代收代付平台收單作業合約書	無
信用卡 收單業務	聯信	2019/04/15 自動續約	特約商店約定書	無
代收代付款 項金錢信託 契約	華南銀行	2018/06/01~ 2025/06/30	支付款項信託契約	無
超商代碼	安源	2022/01/01~ 2022/12/31， 到期自動延續一年	多媒體終端平台服務合約	無
超商代碼	全網	2018/08/20 自動續約	繳費代收服務合約	無
超商代碼	萊爾富	2016/08/15 自動續約	代收合約書	無
超商代碼	來來超商	2018/10/01 自動續約	多媒體終端平台服務合約	無
超商物流	統一數網	2022/06/01 自動續約	電子商務合作契約書	無
超商物流	全家	2022/07/01 自動續約	電子商務配送合約書	無
超商物流	萊爾富	2022/09/01 自動續約	電子商務服務合作契約書	無
超商物流	來來超商	2022/05/01 自動續約	商品委託運送暨代收款項服務合作契約書	無
宅配	統一速達	2022/10/01~ 2024/09/30	統一速達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合約書	無
授信合約	台新銀行	2023/06/20~ 2024/04/30	短期借款	無
授信合約	上海銀行	2023/06/28~ 2024/06/22	短期借款	無
授信合約	國泰世華	2023/03/04~ 2024/03/04	短期借款	無
授信合約	土地銀行	2023/05/15~ 2024/05/15	短期借款	無
房屋租賃契 約	智冠科技	2023/10/01~ 2024/09/30	房屋租賃	無

房屋租賃契約	群心網路	2023/07/01~ 2024/06/30	房屋租賃	無
房屋租賃契約	簡單行動	2023/07/01~ 2024/06/30	房屋租賃	無
房屋租賃契約	遊戲 新幹線	2023/07/01~ 2024/06/30	房屋租賃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2,175,318	2,701,301	3,281,788	3,585,306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會 計師核閱之 113 年度第一季財 務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註2)		16,498	18,671	12,897	7,448	
無形資產		360,210	359,730	359,814	364,038	
其他資產(註2)		56,784	57,543	41,567	66,771	
資產總額		2,608,810	3,137,245	3,696,066	4,023,563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629,137	2,103,924	2,600,007	2,917,711	
	分配後	1,629,137	2,103,924	2,600,007	2,917,711	
非流動負債		83,859	82,192	94,870	94,18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12,996	2,186,116	2,694,877	3,011,894	
	分配後	1,712,996	2,186,116	2,694,877	3,011,894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之權益	不適用	895,814	951,129	1,001,189	1,011,669	
股本		755,427	755,427	755,427	755,427	
資本公積		121,768	121,768	121,768	121,76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26,554	81,593	140,310	142,749	
	分配後	26,554	81,593	140,310	142,749	
其他權益		(7,935)	(7,659)	(16,316)	(8,275)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895,814	951,129	1,001,189	1,011,669	
	分配後	895,814	951,129	1,001,189	1,011,669	

註1：本公司 108 年度未經會計師出具合併財務報告，故不適用。109 年~112 年度均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2：各年度皆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945,482	1,074,626	1,166,347	1,307,864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會 計師核閱之113 年度第一季財 務資料。
營業毛利		201,278	242,010	242,403	233,866	
營業淨利(損)		22,819	52,041	47,325	(22,43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58	4,108	8,804	24,677	
稅前淨利		26,977	56,149	56,129	2,239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不適用	24,715	54,998	57,460	2,2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本期淨利		24,715	54,998	57,460	2,2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658)	317	(7,400)	8,1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3,057	55,315	50,060	10,480	
每股盈餘		0.33	0.73	0.76	0.03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最近五年度個體之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本公司108年度未經會計師出具合併財務報告，故不適用。109年~112年度均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重編後並經查核)	110年	111年	112年		
流動資產	1,052,292	1,684,818	2,283,780	2,907,333	3,152,451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會 計師核閱之 113 年度第一季財 務資料。	
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註2)	605	8,026	7,694	6,614	3,909		
無形資產	117,238	332,201	332,759	332,474	335,424		
其他資產(註2)	847,008	556,739	489,736	419,923	501,033		
資產總額	2,017,143	2,581,784	3,113,969	3,666,344	3,992,817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097,452	1,604,205	2,082,476	2,572,451		2,890,125
	分配後	1,097,452	1,604,205	2,082,476	2,572,451		2,890,125
非流動負債	46,934	81,765	80,364	92,704	91,02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144,386	1,685,970	2,162,840	2,665,155		2,981,148
	分配後	1,144,386	1,685,970	2,162,840	2,665,155		2,981,148
股本	1,114,841	755,427	755,427	755,427	755,427		
資本公積	121,768	121,768	121,768	121,768	121,768		
保留 盈餘	分配前	(357,781)	26,554	81,593	140,310		142,749
	分配後	(357,781)	26,554	81,593	140,310		142,749
其他權益	(6,071)	(7,935)	(7,659)	(16,316)	(8,275)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 總額	分配前	872,757	895,814	951,129	1,001,189		1,011,669
	分配後	872,757	895,814	951,129	1,001,189	1,011,669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2：各年度皆未辦理資產重估價。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財務資料
	108年	109年 (重編後並經查 核)	110年	111年	112年	
營業收入	655,405	937,584	1,066,128	1,150,592	1,268,071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會 計師核閱之 113 年度第一季財 務資料。
營業毛利	79,706	184,620	233,957	231,074	216,368	
營業淨利	36,969	96,625	119,361	104,006	25,40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6,655)	(69,696)	(63,303)	(47,920)	(23,181)	
稅前淨利(損)	(9,686)	26,929	56,058	56,086	2,220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11,701)	24,715	54,998	57,460	2,29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11,701)	24,715	54,998	57,460	2,29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59	(1,658)	317	(7,400)	8,1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742)	23,057	55,315	50,060	10,480	
每股盈餘	(0.15)	0.33	0.73	0.76	0.03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三)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此揭露資料不適用。

(四)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意見
108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	無保留意見
109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	無保留意見
110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馬偉峻	無保留意見
111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馬偉峻	無保留意見
112年度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旭然、馬偉峻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合併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	負債佔資產比率		65.66	69.68	72.91	74.86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 會計師核閱之 113年度第一 季財務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 房及設備比率		5,938.13	5,534.36	8,498.56	14,847.64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133.53	128.39	126.22	
	速動比率		133.40	128.24	126.08	122.77	
	利息保障倍數		43.35	585.89	551.28	22.53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註1	152.62	147.16	161.55	
	平均收現日數		註1	2.39	2.48	2.26	
	存貨週轉率(次)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註1	54.09	66.12	85.14	
	平均銷貨日數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 轉率(次)	註1	註1	61.11	73.89	128.57	
	總資產週轉率(次)	註1	註1	0.37	0.34	0.34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註1	1.92	1.68	0.06	
	權益報酬率(%)		註1	5.96	5.89	0.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 額比率(%)		3.57	7.43	7.43	0.30	
	純益率(%)		2.61	5.11	4.92	0.18	
	每股盈餘(元)		0.33	0.73	0.76	0.03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38.39	(22.73)	(7.36)	(3.8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1	註1	註1	註1	
	現金再投資比率(%)		102.25	(75.61)	(26.55)	(16.19)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2.12	1.30	1.37	0.20	
	財務槓桿度		1.03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倍)、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 3.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主係本期營業成本增加且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 4.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 5.純益率(%)：主係本期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增加所致。
- 6.每股盈餘(元)：係本期淨利減少所致。
- 7.現金流量比率(%)：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且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主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所致。

9.營運槓桿度：主係本期變動的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註1：本公司自109年起始編製合併財務報表，且109年~112年均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4)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5)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6)。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二)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3年03月31日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比率	56.73	65.30	69.46	72.69	74.66	截至年報刊印 日前，尚無經 會計師核閱之 113年度第一 季財務資料。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52,015.04	12,180.15	13,406.46	16,539.05	28,209.06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95.89	105.03	109.67	113.02	109.08	
	速動比率	95.89	105.01	109.60	113.01	109.04	
	利息保障倍數	(5.26)	44.02	584.94	550.86	22.3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1.96	111.14	152.82	168.06	241.95	
	平均收現日數	4.45	3.28	2.39	2.17	1.51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29.81	38.62	53.42	75.79	118.9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52.62	217.26	135.64	160.83	241.0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3	0.41	0.37	0.34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0.53)	1.10	1.93	1.70	0.06	
	權益報酬率(%)	(1.33)	2.79	5.96	5.89	0.2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0.87)	3.56	7.42	7.42	0.29	
	純益率(%)	(1.79)	2.63	5.16	4.99	0.18	
	每股盈餘(元)	(0.15)	0.33	0.73	0.76	0.0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2.86	42.66	(19.81)	(6.04)	(2.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	42.96	22.64	14.51	
	現金再投資比率(%)	(584.08)	690.09	(189.30)	(43.79)	(26.57)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14	1.09	1.07	1.10	1.45	
	財務槓桿度	1.04	1.01	1.00	1.00	1.00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 長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主係本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減少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倍)、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主係本期稅前淨利減少所致。
3.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平均收現日數(日)：主係本期平均應收帳款減少所致。
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主係平均應付帳款減少所致。
5. 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主係本期稅後淨利減少所致。
6. 純益率(%)：主係本期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增加所致。
7. 現金流量比率(%)：係本期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且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主係最近五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9. 現金再投資比率(%)：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減少，且營運資金減少所致。
10. 營運槓桿度：主係本期變動的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公司若有編製個體財務報告者，應另編製公司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資料不滿5個年度者，應另編製下表(2)採用我國企業會計準則之財務資料。

註1：各年度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

註2：年報本表末端，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3)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註4)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5)。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3：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4：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總額。

註5：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及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財務分析-我國企業會計準則：

本公司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此揭露資料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芳書 謝芳書

監察人：江宗儒

監察人：王思淳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本公司董事會造送112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等，業經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併同營業報告書、盈餘分配議案經監察人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相關法令規定，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

敬請 鑒核

此致

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聯合威碼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謝芳書

監察人：江宗儒

監察人：王思淳

Handwritten signatures in black ink. The top signature is '江宗儒' (Jiang Zongrou) and the bottom signature is '王思淳' (Wang Sichun).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之附件一。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年報之附件二。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 年 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異		增減比例 變動分析 說明
			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3,585,306	3,281,788	303,518	9.2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7,448	12,897	(5,449)	(42.25)	
無形資產	364,038	359,814	4,224	1.17	
其他資產	66,771	41,567	25,204	60.63	1
資產總額	4,023,563	3,696,066	327,497	8.86	
流動負債	2,917,711	2,600,007	317,704	12.22	
非流動負債	94,183	94,870	(687)	(0.72)	
負債總額	3,011,894	2,694,877	317,017	11.76	
股本	755,427	755,427	-	-	
資本公積	121,768	121,768	-	-	
保留盈餘	142,749	140,310	2,439	1.74	
其他權益	(8,275)	(16,316)	8,041	(49.28)	
庫藏股票	-	-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011,669	1,001,189	10,480	1.05	
非控制權益	-	-	-	-	
股東權益總額	1,011,669	1,001,189	10,480	1.05	
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一千萬者，說明如下：					
1.其他資產：主係質抵押定存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所致。					

二、財務績效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差 異		增減比例變 動分析說明
			金額	變動比例 (%)	
營業收入	1,307,864	1,166,347	141,517	12.13	
營業成本	1,073,998	923,944	150,054	16.24	
營業毛利	233,866	242,403	(8,537)	(3.52)	
營業費用	256,304	195,078	61,226	31.39	1
營業淨利(損)	(22,438)	47,325	(69,763)	(147.41)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677	8,804	15,873	180.29	2
稅前淨利	2,239	56,129	(53,890)	(96.01)	
所得稅費用(利益)	(57)	(1,331)	1,274	(95.72)	
本期淨利	2,296	57,460	(55,164)	(96.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 後淨額)	8,184	(7,400)	15,584	(210.59)	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0,480	50,060	(39,580)	(79.07)	
<p>(一)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金額超過新台幣 1,000 萬者，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營業費用、營業淨利(損)：主係本期用人費用及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增加所致。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係本期利息收入增加所致。 稅前淨利、本期淨利：主係本期營業費用增加所致。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主係本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本期營業費用增加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利益增加所致。 <p>(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與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未編製財務預測，故不適用。</p>					

三、現金流量檢討與分析

(一)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期 初 現 金 餘 額	全 年 來 自 營 業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全 年 因 投 資 及 籌 資 活 動 淨 現 金 流 量	匯 率 影 響 數	現 金 剩 餘 數 額	流 動 性 不 足 之 改 善 計 劃	
					投 資 計 劃	融 資 計 劃
709,052	(111,752)	(167,876)	-	429,424	無	無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年 度	1 1 2 年 度		1 1 1 年 度		增(減)比例(%)
		現 金 流 入 (出)		現 金 流 入 (出)		
營業活動		(111,752)		(191,389)		(41.61)
投資活動		(165,148)		(5,057)		3,165.73
籌資活動		(2,728)		7,411		(136.81)
現金淨增加(減少)數		(279,628)		(189,035)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數減少，主係本期流出至信託資產帳戶金額較小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數增加，主係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原始到期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數增加，主係本期存入保證金增加數減少所致。						

(二)現金流量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本公司於112/12/31現金及約當現金為429,424千元，且流動比率約為12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現金不足之情形。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初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 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量 (3)	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429,424	(111,800)	65,600	252,024	-	-

一、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營業活動：預計淨現金流出111,800千元，主係供營運所需。
- 投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出53,000千元，主因係投資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投資款項、5.0系統建置及存出保證金異動所致。
- 籌資活動：預計現金流出12,600千元，主因係存入保證金變動所致。

二、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本公司預計113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約為252,024千元，故無現金不足額之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說明 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千元)	政 策	獲 利 或 虧 損 之 主 要 原 因	改 善 計 畫	未來其他 投資計畫
簡單行動支付 股份有限公司	1,066,748	多角化經營，發揮垂直整合的綜效。	該公司 112 年稅後純損為 46,774 千元，每股虧損 1.01 元。 主要業務包含代理收付實質交易款項、收受儲值款項、國內外小額匯兌等支付服務以及端末設備共用服務等，皆位處支付產業中游位置，持續穩定運作中。	持續努力擴展市場。	視其營運狀況而定。
群心網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5,000	多角化經營，發揮垂直整合的綜效。	該公司 112 年度稅後純益 238 千元。 主要業務內容為蒐集客戶意見及回饋等客服服務，持續穩定運作中。	持續努力擴展市場。	視其營運狀況而定。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利息收支及兌換損益占本公司營收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12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比例(%)	金額	比例(%)
利息收入	17,887	1.37	6,808	0.58
利息支出	104	0.01	102	0.01
兌換(損)益	(276)	(0.02)	738	0.06
營業收入	1,307,864	100.00	1,166,347	100.00

1.利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利息收入主係承作銀行定期存款及活期存款所產生，111 及 112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6,808 千元及 17,887 千元，佔營業收入比重為 0.58%及 1.37%；111 及 112 年度利息支出分別為 102 千元及 104 千元，其中包含因 IFRS 16 產生之財務成本和借款利息支出，各佔營業收入比重為 0.01%。

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全球經濟發展及國內外利率政策之變化，並定期評估銀行利率，適時採取必要之措施，規避資金管理之風險，使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影響降至最低。

2.匯率變動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營運之主要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匯率風險主要來自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於兌換時產生的外幣兌換損益。111及112年度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比重分別為0.06%及-0.02%，因所佔比重不高，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本公司除將持續關注國際間政經情勢之發展，以保持對匯率的敏感度外，亦將與金融機構保持聯繫，蒐集即時匯率資訊，於必要時從事適當之匯率避險操作，以降低匯率變化對資金管理所造成之衝擊。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目前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營運之關聯性不大，未來本公司仍將持續注意國內外相關之經濟指標，評估通貨膨脹可能對公司損益所造成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以專注經營本業為基礎，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另本公司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無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以發展第三方支付服務及支付周邊之增值應用服務為主，112年度研發費用為新台幣73,736千元，佔合併營收淨額百分比約為6%，主要費用為人事成本。為提高公司經營效率、提升金流、物流及各項增值服務之品質，同時兼顧未來發展佈局以強化核心競爭能力，預計於112年起進行核心系統、雲端資訊中心、客服中心系統(包括大數據與智能服務)、風險分析系統之整合與升級，初估投入金額逾新台幣2仟萬元，研發計畫亦將逐年檢視市場需求及營運數據評估研發人員配置，以確保交易資訊安全與系統穩定發展，並兼顧最佳化投入研發之產出及成效，朝永續發展之目標邁進。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業務均已遵循國內外相關政策及法律規定辦理，並密切關注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情形，以及時因應市場環境變化並採取適當之因應對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本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團隊隨時關注產業發展趨勢及相關技術變化，除自行研發新興技術外，亦透過導入雲端技術與應用、擴大支付周邊之增值應用範圍、定期與不同產業之主要客群交流，確保本公司業務及財務策略配合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與時俱進，同時能協助客戶增加營業金額，共同創新藍海，使產業變化對公司之影響趨向正向。

本公司亦建立企業資訊安全管理策略及架構，持續更新系統及導入資通強化工具，定期檢討資通安全管理之風險控管、資訊安全控管、網路系統防護等措施，遵循並通過ISO 27001及PCI DSS等國際制度認證，確保資通安全風險在科技改變時，仍持續處於可控範圍內。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貫徹公司治理並專注於本業之經營，未來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降低此風險之發生可能性。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導致公司面臨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有併購計劃。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方面：

本公司之線上交易包括信用卡與非信用卡金流業務，持續與多家機構合作以達成本減降之目的，並無過度集中之情形，惟在線下（刷卡設備）交易部分，本公司目前僅與一家收單機構合作而有過度集中情形，刻正與多家收單機構洽談線下交易合作要件，將於 113 年上半年度開始與多家之收單機構合作線下金流業務，將可避免過度集中之風險。

2.銷貨方面：

本公司為第三方支付業者，營業收入包含金流代收業務之手續費收入、金流開道業務租用費用收入、受委託建置金流系統之建置維運費用收入。主要客戶為各產業經營電子商務平台業者；本公司累計服務逾 20 萬間商店，且無任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全平台年度銷售額之 10%，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與諾利嘉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即哆奇玩具）簽訂契約，提供金流代收代付

服務，惟嗣後該公司於 112 年 2 月間向消費者表示無法提供商品或服務，以致本公司受合作收單銀行扣回信用卡爭議款計 63,058 仟元，故依本公司平台會員服務條款對負責人陳○穎先生起訴以向其追索償還相關款項。該公司於資金短缺時，該公司負責人展現相當誠意及積極態度，也曾與本公司一同研擬可行方案，以期取得資金償還剩餘欠款，截至 113 年 2 月止，本公司就此債權提列減損 5,900 萬元。而由於該公司財務狀況遲未能改善，本公司於 112 年 7 月 26 日向該負責人提告詐欺之刑事訴訟且該案件持續調查中，以期促使該公司負責人積極面對協商還款。

-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相關資料：無。
-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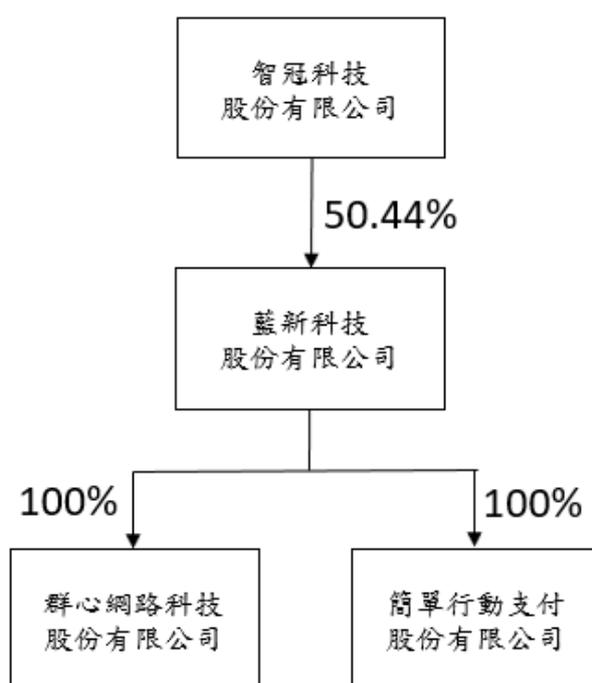
七、其它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持股說明表

序號	關係企業名稱	相互持股關係	持股比例 (%)	投資股數 (股)	原始投資金額 (新台幣千元)
1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冠科技(母公司)持有藍新科技	50.44	38,104,043	510,567
		藍新科技持有智冠科技(母公司)	無	無	無
2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藍新科技持有簡單行動支付(子公司)	100	51,400,000	1,066,748
		簡單行動支付(子公司)持有藍新科技	無	無	無
3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藍新科技持有群心網路科技(子公司)	100	525,300	5,000
		群心網路科技(子公司)持有藍新科技	無	無	無

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序號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1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2.07.15	高雄市前鎮區擴建路1-16號13樓	1,274,743	數位內容點數服務平台、遊戲及商業軟體之製造及代理與雜誌發行、一般廣告服務、遊戲週邊商品、娛樂用品之批發買賣。
2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02.08.22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7號8樓	514,000	電子支付業務
3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7.17	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之10號	5,253	客戶諮詢服務

4.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5.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1)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主要為數位內容點數服務平台、第三方支付及電子支付之金流服務及資訊處理服務等相關業務。

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其明細詳如前揭「3.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所示。

(2)經營業務互有關聯者往來分工情形：

藍新科技跨足線上到線下全方位數位金融服務，整合旗下電子支付機構簡單行動支付、群心網路科技的客戶服務，全力發展第三方支付與電子支付核心應用服務。

6.關係企業董監事、總經理資料：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

序號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1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俊博	21,594,350	16.94%
		董事	王炯棻	0	0
		董事	施明豪	11,110	0.01%
		董事	吳艾耘	0	0
		董事	簡金成	0	0
		董事	張宏源	0	0
		獨立董事	徐守德	0	0
		獨立董事	林軒竹	0	0
		獨立董事	莊璧華	0	0
		獨立董事	潘明燦	0	0
2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博	51,400,000	100%
		董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鍾興博	51,400,000	100%
		董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殷獎	51,400,000	100%
		董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雲輝	51,400,000	100%
		董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素梅	51,400,000	100%
		監察人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雅絹	51,400,000	100%
		監察人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呂學森	51,400,000	100%
		總經理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劉雲輝	51,400,000	100%
3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王俊博	525,300	100%

7.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新台幣千元；每股盈餘(損失)單位：元

序號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損) 益(稅後)	每股盈 餘(虧損) (稅後)
1	智冠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1,274,743	12,157,159	5,164,182	6,992,977	3,060,525	861,503	859,826	7.09
2	藍新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755,427	3,992,817	2,981,148	1,011,669	1,268,071	25,401	2,296	0.03
3	簡單行動支付 股份有限公司	514,000	436,632	29,693	406,939	41,876	(50,788)	(46,774)	(1.01)
4	群心網路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5,253	7,780	2,209	5,571	11,229	206	238	0.45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詳附件三。

(三)關係報告書：詳附件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附件一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電話：(02)2786-180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0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4~47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7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40~44		二二~二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48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8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48		二七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俊 博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旭然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藍新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XX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29,424	11	\$ 709,052	19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及七)	5,793	-	8,231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086	-	1,081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及七)	548	-	3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27	-	19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1,933	-	389	-
1410	預付款項(附註二四)	3,342	-	3,703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五)	2,454,016	61	2,076,493	56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四及九)	689,037	17	482,325	13
	流動資產總計	<u>3,585,306</u>	<u>89</u>	<u>3,281,788</u>	<u>89</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	28,062	1	10,046	-
1600	設備-淨額(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7,448	-	12,897	-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2,044	-	6,132	-
1805	商譽(附註四及十四)	357,377	9	357,377	10
1821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四及二四)	6,661	-	2,43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420	-	329	-
1920	存出保證金	9,434	-	10,417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837	-	64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八及二五)	25,974	1	13,110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884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38,257</u>	<u>11</u>	<u>414,278</u>	<u>1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23,563</u>	<u>100</u>	<u>\$ 3,696,066</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11,754	1	\$ 10,326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595	-	1,555	-
2200	其他應付款	40,245	1	40,74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附註二四)	1,773	-	1,087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8	-	5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084	-	4,08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六)	2,860,222	71	2,542,160	69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917,711</u>	<u>73</u>	<u>2,600,007</u>	<u>70</u>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	-	2,084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167	-	130	-
2645	存入保證金	94,016	2	92,656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4,183</u>	<u>2</u>	<u>94,87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3,011,894</u>	<u>75</u>	<u>2,694,877</u>	<u>73</u>
	權益(附註十七)				
3100	股 本	755,427	19	755,427	20
3200	資本公積	121,768	3	121,76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504	-	9,6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245	3	130,678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749	3	140,310	4
3400	其他權益	(8,275)	-	(16,316)	-
3XXX	權益總計	<u>1,011,669</u>	<u>25</u>	<u>1,001,189</u>	<u>2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23,563</u>	<u>100</u>	<u>\$ 3,696,06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四）	\$ 1,307,864	100	\$ 1,166,347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四）	<u>1,073,998</u>	<u>82</u>	<u>923,944</u>	<u>79</u>
5900	營業毛利	<u>233,866</u>	<u>18</u>	<u>242,403</u>	<u>21</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十三、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81,978	6	79,592	7
6200	管理費用	44,039	4	41,734	4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3,736	6	68,966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及九）	<u>56,551</u>	<u>4</u>	<u>4,786</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256,304</u>	<u>20</u>	<u>195,078</u>	<u>17</u>
6900	營業（淨損）淨利	<u>(22,438)</u>	<u>(2)</u>	<u>47,325</u>	<u>4</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及二四）				
7010	其他收入	25,052	2	8,129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u>(271)</u>	<u>-</u>	<u>777</u>	<u>-</u>
7050	財務成本	<u>(104)</u>	<u>-</u>	<u>(102)</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4,677</u>	<u>2</u>	<u>8,804</u>	<u>1</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239	-	56,129	5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十）	<u>(57)</u>	<u>-</u>	<u>(1,331)</u>	<u>-</u>
82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u>2,296</u>	<u>-</u>	<u>57,460</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附註十 五)	\$ 179	-	\$ 1,58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041	1	(8,65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36)	-	(3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8,184</u>	<u>1</u>	<u>(7,400)</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480</u>	<u>1</u>	<u>\$ 50,060</u>	<u>4</u>
	每股盈餘 (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0.03</u>		<u>\$ 0.76</u>	
9810	稀 釋	<u>\$ 0.03</u>		<u>\$ 0.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小	計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55,427		\$	121,768	\$	4,128	\$	77,465	\$	81,593	(\$	7,659)	\$	951,129	
B1	11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504	(5,504)		-		-		-	
D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57,460		57,460		-		57,460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1,257		1,257		(8,657)	(7,400)
D5	111 年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58,717		58,717		(8,657)		50,06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55,427			121,768		9,632		130,678		140,310		(16,316)		1,001,189
B1	111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872	(5,872)		-		-		-	
D1	112 年 度 淨 利		-			-		-		2,296		2,296		-		2,296	
D3	112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143		143			8,041		8,184
D5	112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2,439		2,439			8,041		10,48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55,427			121,768		15,504		127,245		142,749		(\$	8,275)		\$1,011,6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39	\$ 56,12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3,639	14,505
A20200	攤銷費用	3,719	2,49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6,551	4,786
A20900	財務成本	104	102
A21200	利息收入	(17,887)	(6,808)
A22500	處分及報廢設備利益	(5)	(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386	(2,87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	23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21	4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6	8
A31230	預付款項	361	(54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3,289)	(461,413)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45,387)	(300,134)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428	(5,74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0	1,55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496)	10,52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86	65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8,062	488,08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9)	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27,676)	(198,42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7,617	6,66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4)	(102)
A335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589)	478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1,752)	(191,38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9,975)	-
B02700	取得設備	(3,230)	(4,794)
B02800	處分設備價款	17	9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21,017)	(\$ 26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2,000	3,34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7,943)	(2,551)
B0650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45,000)	-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	(88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65,148)	(5,05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9,843	19,971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483)	(8,56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88)	(3,99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728)	7,411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279,628)	(189,03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09,052	898,08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29,424	\$ 709,0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5 月 26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金流服務業。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以降低成本、穩定經營，進而提升競爭力及擴大營業規模，於 107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反向收購取得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智付寶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藍新金流公司)，而因股東結構改變，本公司成為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44%之子公司。

智付寶公司於 107 年 5 月 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吸收合併台灣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並更名為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07 年 9 月 19 日。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吸收合併本公司持有 100%股權之子公司藍新金流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 日。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惟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表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三。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表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六) 設 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並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金流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可隨時於金流平台進行交易之服務。隨合併公司履約，客戶將可同時取得合併公司所提供之效益，此係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而其完成程度之衡量方式，係以迄今已完成之金流服務交易為基礎認列收入。

資訊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之資訊服務包括提供電子發票系統及相關增值服務、提供商家及支付業者租用合併公司多元支付閘道服務等，依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提供服務，並於服務提供完成後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商譽之衡量

決定合併公司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

位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575,354 仟元及 378,630 仟元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103,224	\$ 188,652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定期存款	<u>326,200</u>	<u>520,400</u>
	<u>\$ 429,424</u>	<u>\$ 709,052</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5,860	\$ 9,492
減：備抵減損	(67)	(1,261)
	<u>\$ 5,793</u>	<u>\$ 8,231</u>
<u>其他應收款</u>		
總帳面金額	\$ 1,125	\$ 3,042
減：備抵減損	(577)	(2,721)
	<u>\$ 548</u>	<u>\$ 321</u>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應收帳款</u>	<u>其他應收款</u>	<u>合計</u>
年初餘額	\$ 1,261	\$ 2,721	\$ 3,982
本年度提列(迴轉)	52	(78)	(26)
本年度實際沖銷	(1,246)	(2,066)	(3,312)
年底餘額	<u>\$ 67</u>	<u>\$ 577</u>	<u>\$ 644</u>

	111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1,396	\$ 1,161	\$ 2,557
本年度(迴轉)提列	(135)	1,560	1,425
年底餘額	\$ 1,261	\$ 2,721	\$ 3,982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合併公司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信用評估。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透過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依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總帳面金額	\$ 5,845	\$ -	\$ -	\$ -	\$ -	\$ 15	\$ 5,86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2)	-	-	-	-	(15)	(67)	
攤銷後成本	\$ 5,793	\$ -	\$ -	\$ -	\$ -	\$ -	\$ 5,793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逾期		逾期		合計
		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總帳面金額	\$ 8,218	\$ -	\$ 13	\$ -	\$ -	\$ 1,261	\$ 9,49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1,261)	(1,261)	
攤銷後成本	\$ 8,218	\$ -	\$ 13	\$ -	\$ -	\$ -	\$ 8,231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係待向代收客戶收回之款項。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逾	逾	逾	逾	逾	逾	合	計
	期	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總帳面金額	\$ 548	\$ -	\$ -	\$ -	\$ -	\$ 577		\$	1,12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577)		(577)
攤銷後成本	<u>\$ 548</u>	<u>\$ -</u>		<u>\$</u>	<u>548</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逾	逾	逾	逾	逾	合	計	
	期	1~90天	91~150天	151~180天	181~365天	超過365天			
總帳面金額	\$ 321	\$ -	\$ -	\$ -	\$ -	\$ 2,721		\$	3,04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721)		(2,721)
攤銷後成本	<u>\$ 321</u>	<u>\$ -</u>		<u>\$</u>	<u>321</u>				

八、其他金融資產

流 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 2,067,216	\$ 1,912,693
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51,000	51,000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 存款	<u>335,800</u>	<u>112,800</u>
	<u>\$ 2,454,016</u>	<u>\$ 2,076,493</u>

合併公司將代理收付或儲值業務之款項，即用戶的支付款項交付信託，以專用存款帳戶為信託專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信託資產項下。

非 流 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0,974	\$ 13,110
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u>15,000</u>	<u>-</u>
	<u>\$ 25,974</u>	<u>\$ 13,110</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代理收付款	\$ 778,837	\$ 515,309
暫付款	1,354	1,925
代付款	214	-
	<u>780,405</u>	<u>517,234</u>
減：備抵損失	(<u>91,368</u>)	(<u>34,909</u>)
	<u>\$ 689,037</u>	<u>\$ 482,325</u>

其他流動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4,909	\$ 31,548
本年度提列	56,577	3,361
本年度實際沖銷	(<u>118</u>)	-
年底餘額	<u>\$ 91,368</u>	<u>\$ 34,909</u>

應收代理收付款

合併公司經營金流代理收付服務，主要業務係建立線上服務平台，提供使用該平台之用戶各式金流收付工具，例如：信用卡、ATM、網路ATM、超商條碼及超商代碼，並經營該等代理收付交易款項。合併公司於交易發生時，將尚未收到付款方之交易款項認列應收代理收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並將會員未提領之款項認列應付代理收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合併公司所收取之支付款項發生相關消費爭議或糾紛、偽冒或詐欺事件，因其可能致使款項無法收回，或可能發生損失之機率較高，合併公司依各別情形進行個案評估後提列減損損失。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上櫃公司股票	\$ 2,509	\$ 2,01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25,553</u>	<u>8,036</u>
	<u>\$ 28,062</u>	<u>\$ 10,046</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合併公司於 112 年 12 月按 9,975 仟元購買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工具，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營 業 項 目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支付業務	100%	100%
本 公 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客戶諮詢服務	100%	100%

註 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11 年度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設 備 - 淨 額

成 本	112年度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年初餘額	\$ 12,322	\$ 25,954	\$ 38,276
增 添	3,230	-	3,230
處 分	(2,831)	(16,803)	(19,634)
重 分 類	884	-	884
年底餘額	<u>13,605</u>	<u>9,151</u>	<u>22,75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6,201	19,178	25,379
折舊費用	4,035	5,516	9,551
處 分	(2,821)	(16,801)	(19,622)
年底餘額	<u>7,415</u>	<u>7,893</u>	<u>15,308</u>
年底淨額	<u>\$ 6,190</u>	<u>\$ 1,258</u>	<u>\$ 7,448</u>

	111年度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成 本			
年初餘額	\$ 8,663	\$ 26,329	\$ 34,992
增 添	4,794	-	4,794
處 分	(<u>1,135</u>)	(<u>375</u>)	(<u>1,510</u>)
年底餘額	<u>12,322</u>	<u>25,954</u>	<u>38,27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3,913	12,408	16,321
折舊費用	3,379	7,130	10,509
處 分	(<u>1,091</u>)	(<u>360</u>)	(<u>1,451</u>)
年底餘額	<u>6,201</u>	<u>19,178</u>	<u>25,379</u>
年底淨額	<u>\$ 6,121</u>	<u>\$ 6,776</u>	<u>\$ 12,897</u>

合併公司之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 年
其他設備	3 至 4 年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之設備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044</u>	<u>\$ 6,13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8,17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4,088</u>	<u>\$ 3,996</u>

除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084</u>	<u>\$ 4,088</u>
非流動	<u>\$ -</u>	<u>\$ 2,08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2.598%	2.598%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32	\$ 34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2	\$ 5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775	\$ 4,488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金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譽

合併公司反向收購取得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並產生與金流服務事業有關之商譽 357,377 仟元。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將金流服務事業視為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相關業務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以營運部門未來五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估計並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使用折現率 12.28% 及 11.06% 予以計算。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帳面價值比較，112 及 111 年度商譽無減損之情事。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自 109 年起，本公司因已無勞工適用此退休金制度之工作年資，向勞動局申請暫停提撥。先前已提撥之退休金係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40	\$ 9,7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577)	(10,35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837)	(\$ 649)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1年1月1日	\$ 10,477	(\$ 9,548)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52	(48)	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60)	(760)
精算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754)	-	(754)
—經驗調整	(68)	-	(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2)	(760)	(1,582)
111年12月31日	9,707	(10,356)	(649)
利息費用(收入)	134	(143)	(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8)	(78)
精算損失(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94	-	94
—經驗調整	(195)	-	(1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1)	(78)	(179)
112年12月31日	\$ 9,740	(\$ 10,577)	(\$ 83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88</u>)	(\$ <u>202</u>)
減少 0.25%	\$ <u>193</u>	\$ <u>20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86</u>	\$ <u>201</u>
減少 0.25%	(\$ <u>183</u>)	(\$ <u>19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年	8.4年

十六、其他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代理收付款（附註九）	\$ 2,854,011	\$ 2,538,020
應付儲值款	1,468	1,222
暫收款	3,907	2,442
預收款項	756	417
代收款	80	59
	<u>\$ 2,860,222</u>	<u>\$ 2,542,160</u>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40,000</u>	<u>140,000</u>
額定股本	<u>\$ 1,400,000</u>	<u>\$ 1,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5,543</u>	<u>75,543</u>
已發行股本	<u>\$ 755,427</u>	<u>\$ 755,4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3,055	\$ 23,055
合併溢額	98,000	98,0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u>713</u>	<u>713</u>
	<u>\$ 121,768</u>	<u>\$ 121,768</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及 111 年 5 月 5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決議不配發股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5,872</u>	<u>\$ 5,504</u>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2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44</u>
特別盈餘公積	<u>\$ 8,275</u>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6,316)	(\$ 7,659)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8,041</u>	(<u>8,657</u>)
年底餘額	(<u>\$ 8,275</u>)	(<u>\$ 16,316</u>)

十八、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金流服務收入	\$ 1,243,576	\$ 1,127,056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61,891	37,811
其他營業收入	<u>2,397</u>	<u>1,480</u>
	<u>\$ 1,307,864</u>	<u>\$ 1,166,347</u>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收入	\$ 17,887	\$ 6,808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5,312	-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四)	800	800
其他	<u>1,053</u>	<u>521</u>
	<u>\$ 25,052</u>	<u>\$ 8,129</u>

(二)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	\$ 103	\$ 101
借款利息	<u>1</u>	<u>1</u>
	<u>\$ 104</u>	<u>\$ 102</u>

(三)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設備	\$ 9,551	\$ 10,509
使用權資產	4,088	3,996
無形資產	<u>3,719</u>	<u>2,495</u>
	<u>\$ 17,358</u>	<u>\$ 17,00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3,639</u>	<u>\$ 14,505</u>
--------------------	------------------	------------------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3,719</u>	<u>\$ 2,495</u>
--------------------	-----------------	-----------------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39,480	\$ 133,920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6,546	5,803
確定福利計畫	(<u>9</u>)	<u>4</u>
	<u>6,537</u>	<u>5,807</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6,017</u>	<u>\$ 139,72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46,017</u>	<u>\$ 139,727</u>
----------------	-------------------	-------------------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 22	\$ 762
董監事酬勞	\$ 7	\$ 22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費用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65	\$ 90
未分配盈餘加徵	1	-
以前年度之調整	(33)	(1,36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90)	(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57)	(\$ 1,331)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2,239	\$ 56,12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48	\$ 11,2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1	-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105)	(109)

(接次頁)

(承前頁)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 368)	(\$ 11,079)
前期所得稅調整	(33)	(1,36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57</u>)	(<u>1,331</u>)

本公司自 108 年度起，依企業併購法第 45 條規定選擇以本公司為納稅義務人，與子公司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申報所得稅。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36</u>	\$ <u>32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1,933</u>	\$ <u>389</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38</u>	\$ <u>50</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u>329</u>	\$ <u>91</u>	\$ <u>-</u>	\$ <u>42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u>130</u>	\$ <u>1</u>	\$ <u>36</u>	\$ <u>167</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其 他		年 底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綜 合 損 益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288	\$ 41	\$ -	\$ 329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u>194</u>	<u>1</u>	(<u>195</u>)	<u>-</u>
	<u>\$ 482</u>	<u>\$ 42</u>	(<u>\$ 195</u>)	<u>\$ 32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10	(\$ 10)	\$ -	\$ -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u>-</u>	<u>-</u>	<u>130</u>	<u>130</u>
	<u>\$ 10</u>	(<u>\$ 10</u>)	<u>\$ 130</u>	<u>\$ 130</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虧損扣抵</u>		
112 年度到期	\$ -	\$ 472
113 年度到期	6,751	6,751
114 年度到期	29,888	29,888
115 年度到期	62,012	62,012
116 年度到期	71,380	71,380
117 年度到期	61,797	61,797
118 年度到期 (註)	16,418	-
119 年度到期	70,897	67,301
120 年度到期	39,627	39,627
122 年度到期	<u>124,439</u>	<u>-</u>
	<u>\$ 483,209</u>	<u>\$ 339,228</u>
<u>可減除暫時性差異</u>		
備抵呆帳	\$ 90,601	\$ 38,160
未休假獎金	<u>1,544</u>	<u>1,242</u>
	<u>\$ 92,145</u>	<u>\$ 39,402</u>

註：自 108 年度起適用連結稅制，合併營業虧損發生年度起 10 年內，從當年度合併結算申報所得額中扣除。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分別核定至 108 及 110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0.03</u>	<u>\$ 0.76</u>
稀釋每股盈餘	<u>\$ 0.03</u>	<u>\$ 0.76</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稅後淨利	<u>\$ 2,296</u>	<u>\$ 57,460</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543	75,5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2</u>	<u>6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75,555</u>	<u>75,609</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自成立後至今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上櫃公司股票	\$ 2,509	\$ -	\$ -	\$ 2,509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5,553	25,553
	<u>\$ 2,509</u>	<u>\$ -</u>	<u>\$ 25,553</u>	<u>\$ 28,062</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上櫃公司股票	\$ 2,010	\$ -	\$ -	\$ 2,01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8,036	8,036
	<u>\$ 2,010</u>	<u>\$ -</u>	<u>\$ 8,036</u>	<u>\$ 10,046</u>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權 益</u>	<u>工 具</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8,036	\$ 15,728
購 買	9,97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7,542</u>	<u>(7,692)</u>
年底餘額	<u>\$ 25,553</u>	<u>\$ 8,036</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係採資產法，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標的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8,062	\$ 10,0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1)	3,613,871	3,299,298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2,974,537	2,655,32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部分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係匯率變動而使合併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匯率風險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539,200</u>	<u>\$ 169,800</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188,800</u>	<u>\$ 514,400</u>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888 仟元及 5,144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281 仟元及 1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2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2,880,521	\$ 94,016	\$ 2,974,537
租賃負債	2,095	-	2,095
	<u>\$ 2,882,616</u>	<u>\$ 94,016</u>	<u>\$ 2,976,632</u>

111年12月31日

	短於1年	1年以上	合計
無附息負債	\$ 2,562,672	\$ 92,656	\$ 2,655,328
租賃負債	4,191	2,095	6,286
	<u>\$ 2,566,863</u>	<u>\$ 94,751</u>	<u>\$ 2,661,614</u>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冠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威肯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威肯金融)	其他關係人
遊戲新幹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遊戲新幹線)	其他關係人
智凡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凡迪科技)	其他關係人
一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帆數位)	其他關係人
智酷媒體股份有限公司(智酷媒體)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智雲科技)	其他關係人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中華網龍)	其他關係人
亞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亞資科技)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流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 12,724	\$ 4,930
	其他關係人	<u>649</u>	<u>131</u>
		<u>\$ 13,373</u>	<u>\$ 5,061</u>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 6,241	\$ 6,426
	實質關係人	<u>113</u>	<u>179</u>
	<u>\$ 6,354</u>	<u>\$ 6,605</u>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提供服務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營業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 公 司	\$ 229	\$ 400
其他關係人	9,268	1,516
實質關係人	<u>46</u>	<u>61</u>
	<u>\$ 9,543</u>	<u>\$ 1,977</u>

(四) 營業費用

合併公司支付關係人勞務費、什項購置及網路服務等其他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 公 司	\$ 945	\$ 1,715
其他關係人	<u>6,137</u>	<u>1,301</u>
	<u>\$ 7,082</u>	<u>\$ 3,016</u>

(五) 其他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 公 司	\$ 39	\$ 72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800	800
其 他	<u>9</u>	<u>4</u>
	<u>\$ 848</u>	<u>\$ 876</u>

合併公司與威肯金融簽訂人力服務合約，提供資訊技術諮詢及行政管理作業之服務，合約自 108 年 4 月至 112 年 12 月，112 及 111 年認列之收入皆為 80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六)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 1,073	\$ 1,047
實質關係人	<u>13</u>	<u>34</u>
	<u>\$ 1,086</u>	<u>\$ 1,081</u>

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5	\$ 2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u>122</u>	<u>191</u>
	<u>\$ 127</u>	<u>\$ 193</u>

上述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八)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 1,594	\$ 1,554
實質關係人	<u>1</u>	<u>1</u>
	<u>\$ 1,595</u>	<u>\$ 1,555</u>

(九)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母 公 司	\$ 278	\$ 294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	1,293	609
智凡迪科技	134	136
其 他	<u>68</u>	<u>48</u>
	<u>\$ 1,773</u>	<u>\$ 1,087</u>

(十) 處分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處 分 價 款		處 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母 公 司	<u>\$ 4</u>	<u>\$ -</u>	<u>\$ -</u>	<u>\$ -</u>

(十一) 取得之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得價款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	<u>\$ 1,888</u>	<u>\$ -</u>

(十二) 承租協議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費用		母 公 司	\$ 208	\$ 131
		其他關係人	<u>304</u>	<u>212</u>
			<u>\$ 512</u>	<u>\$ 343</u>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母 公 司	\$ 91	\$ 79
		其他關係人		
		遊戲新幹線	<u>239</u>	<u>109</u>
			<u>\$ 330</u>	<u>\$ 188</u>

(十三)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5,322</u>	<u>\$ 5,325</u>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金融服務業務之擔保：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1,000	\$ 51,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5,000</u>	<u>-</u>
		<u>\$ 66,000</u>	<u>\$ 51,000</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七、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依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因合併公司僅有單一營運部門從事金流服務及資訊處理服務相關業務，故合併公司揭露產品及客戶別資訊如下：

(一)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請參閱附註十八。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三) 主要客戶資訊

112 及 111 年度無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公司股票 洛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	\$ 2,509	0.24%	\$ 2,509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1	15,578	19.63%	15,578	
	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	9,975	3.63%	9,975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註 4)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本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	租賃收入	\$ 1,939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0.15
0	本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1,656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0.13
0	本公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費	8,086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0.62
1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	勞務費	3,143	與一般交易無顯著不同	0.24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年底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年度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4： 係新台幣 1,000 仟元以上之交易。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支付業務	\$1,066,748	\$ 966,748	51,400	100%	\$ 432,405	(\$ 46,774)	(\$ 46,249)	子公司(註1)
本公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客戶諮詢服務	5,000	5,000	525	100%	5,571	238	238	子公司(註1)

註 1：已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沖銷。

附件二

最近年度經會計師

查核簽證之

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度

地址：臺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電話：(02)2786-180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5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6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7~8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9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0~11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2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2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2~13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3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3~24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4~39		六~二一
(七) 關係人交易	43~46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6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9~43		二二~二三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7		二六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7		二六
3. 大陸投資資訊	47		二六
(十四) 部門資訊	47		二七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50~55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鄭旭然



會計師 馬 偉 峻

馬偉峻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20349008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12,409	6	\$ 405,612	1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附註四及七)	2,174	-	5,180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073	-	2,055	-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及七)	363	-	176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65	-	23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1,895	-	384	-
1410	預付款項 (附註二四)	1,144	-	30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五)	2,245,607	56	2,012,778	5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四及九)	687,621	17	480,609	1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152,451</u>	<u>79</u>	<u>2,907,333</u>	<u>79</u>
	非流動資產				
15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	28,062	1	10,046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一)	437,976	11	383,987	11
1600	設備—淨額 (附註四、十二及二四)	3,909	-	6,614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及十三)	2,044	-	6,132	-
1805	商譽 (附註四及十四)	331,667	8	331,667	9
1821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四及二四)	3,757	-	8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十)	363	-	286	-
1920	存出保證金	6,433	-	6,416	-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五)	837	-	649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八及二五)	25,318	1	12,407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840,366</u>	<u>21</u>	<u>759,011</u>	<u>2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992,817</u>	<u>100</u>	<u>\$ 3,666,344</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 9,278	-	\$ 8,151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150	-	1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28,018	1	27,507	1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附註二四)	1,577	-	800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2,084	-	4,08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六)	2,849,018	72	2,531,798	69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2,890,125</u>	<u>73</u>	<u>2,572,451</u>	<u>70</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十)	167	-	130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	-	2,084	-
2645	存入保證金	90,856	2	90,490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1,023</u>	<u>2</u>	<u>92,704</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981,148</u>	<u>75</u>	<u>2,665,155</u>	<u>73</u>
	權益 (附註十七)				
3100	股 本	755,427	19	755,427	21
3200	資本公積	121,768	3	121,768	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504	-	9,632	-
3350	未分配盈餘	127,245	3	130,678	4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2,749	3	140,310	4
3400	其他權益	(8,275)	-	(16,316)	(1)
3XXX	權益總計	<u>1,011,669</u>	<u>25</u>	<u>1,001,189</u>	<u>27</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3,992,817</u>	<u>100</u>	<u>\$ 3,666,34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四）	\$ 1,268,071	100	\$ 1,150,59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二四）	<u>1,051,703</u>	<u>83</u>	<u>919,518</u>	<u>80</u>
5900	營業毛利	<u>216,368</u>	<u>17</u>	<u>231,074</u>	<u>20</u>
	營業費用（附註十二、十三、十九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4,184	4	52,419	5
6200	管理費用	25,776	2	21,508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4,456	4	48,36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附註七及九）	<u>56,551</u>	<u>5</u>	<u>4,777</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90,967</u>	<u>15</u>	<u>127,068</u>	<u>11</u>
6900	營業淨利	<u>25,401</u>	<u>2</u>	<u>104,006</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九及二四）				
7010	其他收入	22,937	2	7,548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	-	(10)	-
7050	財務成本	(104)	-	(102)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u>(46,011)</u>	<u>(4)</u>	<u>(55,356)</u>	<u>(5)</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23,181)</u>	<u>(2)</u>	<u>(47,920)</u>	<u>(4)</u>
79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2,220	-	56,086	5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四及二十）	<u>(76)</u>	<u>-</u>	<u>(1,374)</u>	<u>-</u>
8200	本年度稅後淨利	<u>2,296</u>	<u>-</u>	<u>57,460</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稅後)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附註十 五)	\$ 179	-	\$ 1,582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041	1	(8,657)	(1)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二十)	(36)	-	(325)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u>8,184</u>	<u>1</u>	<u>(7,400)</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0,480</u>	<u>1</u>	<u>\$ 50,060</u>	<u>4</u>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u>\$ 0.03</u>		<u>\$ 0.76</u>	
9810	稀 釋	<u>\$ 0.03</u>		<u>\$ 0.7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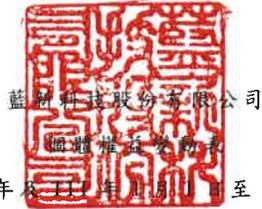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精科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項 目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損 益	權 益 總 額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A1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55,427		\$ 121,768		\$ 4,128	\$ 77,465	\$ 81,593	(\$ 7,659)	\$ 951,129	
B1	110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504	(5,504)	-	-	-	
D1	111 年 度 淨 利	-		-		-	57,460	57,460	-	57,460	
D3	111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1,257	1,257	(8,657)	(7,400)	
D5	111 年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58,717	58,717	(8,657)	50,060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755,427		121,768		9,632	130,678	140,310	(16,316)	1,001,189	
B1	111 年 度 盈 餘 指 撥 及 分 配 提 列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		5,872	(5,872)	-	-	-	
D1	112 年 度 淨 利	-		-		-	2,296	2,296	-	2,296	
D3	112 年 度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143	143	8,041	8,184	
D5	112 年 度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2,439	2,439	8,041	10,480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 755,427		\$ 121,768		\$ 15,504	\$ 127,245	\$ 142,749	(\$ 8,275)	\$ 1,011,66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220	\$ 56,08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695	8,962
A20200	攤銷費用	2,201	1,05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56,551	4,777
A20900	財務成本	104	102
A21200	利息收入	(13,868)	(4,430)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損失 之份額	46,011	55,356
A22500	處分及報廢設備利益	-	(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954	11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982	(75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9	46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68	46
A31230	預付款項	(838)	1,10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63,589)	(462,521)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245,740)	(309,130)
A3213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127	(7,78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3	3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511	10,587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7	49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7,220	485,636
A3299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9)	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84,461)	(160,21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3,640	4,347
AC0300	支付之利息	(104)	(102)
A33300	(支付)退還之所得稅	(1,511)	57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2,436)	(155,40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9,975)	\$ -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000)	-
B02700	取得設備	(1,906)	(3,895)
B02800	處分設備價款	4	1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017)	(26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000	3,33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5,151)	(7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7,045)	(1,587)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8,400	18,8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034)	(7,79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88)	(3,99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22)	7,063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193,203)	(149,92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05,612	555,540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2,409	\$ 405,61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王俊博



經理人：鍾興博



會計主管：洪淑慧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 89 年 5 月 26 日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金流服務業。

本公司為整合資源以降低成本、穩定經營，進而提升競爭力及擴大營業規模，於 107 年 1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股份轉換案，反向收購取得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智付寶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藍新金流公司)，而因股東結構改變，本公司成為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0.44% 之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0 年 7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吸收合併本公司持有 100% 股權之子公司藍新金流公司，合併基準日為 110 年 9 月 1 日。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並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 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或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惟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子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收益。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設備

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商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本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並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金流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客戶可隨時於金流平台進行交易之服務。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將可同時取得本公司所提供之效益，此係隨時間逐步滿足之履約義務，而其完成程度之衡量方式，係以迄今已完成之金流服務交易為基礎認列收入。

資訊服務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資訊服務包括提供商家租用本公司多元支付開道服務等，依合約約定之履約義務提供服務，並於服務提供完成後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四)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非屬企業合併之資產及負債原始認列當時既不影響課稅所得亦不影響會計利潤，且交易當時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其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此外，原始認列商譽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不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商譽之衡量

決定本公司商譽是否減損時，須估計分攤到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為計算使用價值，管理階層應估計預期自現金產生單位

所產生之未來現金流量，並決定計算現值所使用之適當折現率。若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所得稅

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本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尚有 168,568 仟元及 38,160 仟元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超過預期，可能會額外認列重大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認列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70,409	\$ 157,612
原始到期日在 3 個月以內 之定期存款	<u>142,000</u>	<u>248,000</u>
	<u>\$ 212,409</u>	<u>\$ 405,612</u>

七、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u>按攤銷後成本衡量</u>		
<u>應收帳款</u>		
因營業而發生	\$ 2,241	\$ 6,441
減：備抵減損	(67)	(1,261)
	<u>\$ 2,174</u>	<u>\$ 5,180</u>
<u>其他應收款</u>		
總帳面金額	\$ 940	\$ 2,888
減：備抵減損	(577)	(2,712)
	<u>\$ 363</u>	<u>\$ 176</u>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應收帳款</u>	<u>其他應收款</u>	<u>合計</u>
年初餘額	\$ 1,261	\$ 2,712	\$ 3,973
本年度提列(迴轉)	52	(78)	(26)
本年度實際沖銷	(1,246)	(2,057)	(3,303)
年底餘額	<u>\$ 67</u>	<u>\$ 577</u>	<u>\$ 644</u>

	111年度		
	應收帳款	其他應收款	合計
年初餘額	\$ 1,396	\$ 1,161	\$ 2,557
本年度(迴轉)提列	(135)	1,551	1,416
年底餘額	<u>\$ 1,261</u>	<u>\$ 2,712</u>	<u>\$ 3,973</u>

(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

本公司平均授信期間為 60 天，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紀錄對主要客戶進行信用評估。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狀況，並透過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依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已逾期，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 ~ 90 天	91 ~ 150 天	151 ~ 180 天	181 ~ 365 天	
總帳面金額	\$ 2,226	\$ -	\$ -	\$ -	\$ 15	\$ 2,2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52)	-	-	-	(15)	(67)
攤銷後成本	<u>\$ 2,174</u>	<u>\$ -</u>	<u>\$ -</u>	<u>\$ -</u>	<u>\$ -</u>	<u>\$ 2,174</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合計
		1 ~ 90 天	91 ~ 150 天	151 ~ 180 天	181 ~ 365 天	
總帳面金額	\$ 5,167	\$ -	\$ 13	\$ -	\$ 1,261	\$ 6,4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1,261)	(1,261)
攤銷後成本	<u>\$ 5,167</u>	<u>\$ -</u>	<u>\$ 13</u>	<u>\$ -</u>	<u>\$ -</u>	<u>\$ 5,180</u>

(二)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主係待向代收客戶收回之款項。

本公司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及備抵損失如下：

112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90 天	逾 91~150 天	逾 151~180 天	逾 181~365 天	逾 超過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63	\$ -	\$ -	\$ -	\$ -	\$ 577	\$ 94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577)	(577)
攤銷後成本	<u>\$ 363</u>	<u>\$ -</u>	<u>\$ -</u>	<u>\$ -</u>	<u>\$ -</u>	<u>\$ -</u>	<u>\$ 363</u>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1~90 天	逾 91~150 天	逾 151~180 天	逾 181~365 天	逾 超過365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76	\$ -	\$ -	\$ -	\$ -	\$ 2,712	\$ 2,88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	-	-	-	(2,712)	(2,712)
攤銷後成本	<u>\$ 176</u>	<u>\$ -</u>	<u>\$ -</u>	<u>\$ -</u>	<u>\$ -</u>	<u>\$ -</u>	<u>\$ 176</u>

八、其他金融資產

流 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 51,000	\$ 51,000
信託資產	2,058,607	1,903,778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u>136,000</u>	<u>58,000</u>
	<u>\$ 2,245,607</u>	<u>\$ 2,012,778</u>

本公司將代理收付之款項，即用戶的支付款項交付信託，以專用存款帳戶為信託專戶，帳列「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信託資產項下。

非 流 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受限制之活期存款	\$ 10,318	\$ 12,407
質抵押之定期存款	<u>15,000</u>	<u>-</u>
	<u>\$ 25,318</u>	<u>\$ 12,407</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代理收付款	\$ 777,421	\$ 514,593
暫付款	1,354	925
代付款	214	-
	<u>778,989</u>	<u>515,518</u>
減：備抵損失	(<u>91,368</u>)	(<u>34,909</u>)
	<u>\$ 687,621</u>	<u>\$ 480,609</u>

其他流動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4,909	\$ 31,548
本年度提列	56,577	3,361
本年度實際沖銷	(<u>118</u>)	-
年底餘額	<u>\$ 91,368</u>	<u>\$ 34,909</u>

應收代理收付款

本公司經營金流代理收付服務，主要業務係建立線上服務平台，提供使用該平台之用戶各式金流收付工具，例如：信用卡、ATM、網路ATM、超商條碼及超商代碼，並經營該等代理收付交易款項。本公司於交易發生時，將尚未收到付款方之交易款項認列應收代理收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項下），並將會員未提領之款項認列應付代理收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負債項下）。

本公司所收取之支付款項發生相關消費爭議或糾紛、偽冒或詐欺事件，因其可能致使款項無法收回，或可能發生損失之機率較高，本公司依各別情形進行個案評估後提列減損損失。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上櫃公司股票	\$ 2,509	\$ 2,01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u>25,553</u>	<u>8,036</u>
	<u>\$ 28,062</u>	<u>\$ 10,046</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股票，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

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於 112 年 12 月按 9,975 仟元購買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之權益工具，因屬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而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子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活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帳面金額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支付業務	100%	\$ 432,405	100%	\$ 378,654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1)	客戶諮詢服務	100%	5,571	100%	5,333
			<u>\$ 437,976</u>		<u>\$ 383,987</u>

註 1：係非重要子公司，其 111 年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前述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設備—淨額

成 本	112年度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年初餘額	\$ 10,223	\$ 9,767	\$ 19,990
增 添	1,906	-	1,906
處 分	(<u>1,873</u>)	(<u>9,767</u>)	(<u>11,640</u>)
年底餘額	<u>10,256</u>	<u>-</u>	<u>10,256</u>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4,749	8,627	13,376
折舊費用	3,467	1,140	4,607
處 分	(<u>1,869</u>)	(<u>9,767</u>)	(<u>11,636</u>)
年底餘額	<u>6,347</u>	<u>-</u>	<u>6,347</u>
年底淨額	<u>\$ 3,909</u>	<u>\$ -</u>	<u>\$ 3,909</u>

成 本	111年度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年初餘額	\$ 6,576	\$ 10,093	\$ 16,669
增 添	3,895	-	3,895
處 分	(<u>248</u>)	(<u>326</u>)	(<u>574</u>)
年底餘額	<u>10,223</u>	<u>9,767</u>	<u>19,990</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機 器 設 備	其 他 設 備	合 計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 2,079	\$ 6,896	\$ 8,975
折舊費用	2,909	2,057	4,966
處分	(239)	(326)	(565)
年底餘額	<u>4,749</u>	<u>8,627</u>	<u>13,376</u>
年底淨額	<u>\$ 5,474</u>	<u>\$ 1,140</u>	<u>\$ 6,614</u>

本公司之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機器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3至4年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之設備無提供擔保之情事。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2,044</u>	<u>\$ 6,132</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u>	<u>\$ 8,176</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4,088</u>	<u>\$ 3,996</u>

除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084</u>	<u>\$ 4,088</u>
非流動	<u>\$ -</u>	<u>\$ 2,08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2.598%	2.598%

其他租賃資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359</u>	<u>\$ 144</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52</u>	<u>\$ 52</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4,602</u>	<u>\$ 4,28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辦公室等租金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商譽

本公司反向收購取得智付寶股份有限公司、智通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藍新金流股份有限公司，並產生與金流服務事業有關之商譽331,667仟元。執行商譽減損測試時，係將金流服務事業視為一營運部門，營運部門之可回收金額係以使用價值為基礎決定，因收購所產生之商譽已分攤至相關業務單位（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所採用之關鍵假設係以實際營運情形及業務或景氣循環週期之客觀資料作為未來現金流量之預計基礎，於永續經營假設下，以營運部門未來五年營運產生之淨現金流量估計並於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分別使用折現率12.28%及11.06%予以計算。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帳面價值比較，112及111年度商譽無減損之情事。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自 109 年起，本公司因已無勞工適用此退休金制度之工作年資，向勞動局申請暫停提撥。先前已提撥之退休金係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並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740	\$ 9,70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577)	(10,356)
淨確定福利資產	(\$ 837)	(\$ 649)

淨確定福利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1年1月1日	\$ 10,477	(\$ 9,548)	\$ 929
利息費用(收入)	52	(48)	4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60)	(760)
精算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754)	-	(754)
—經驗調整	(68)	-	(6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22)	(760)	(1,582)
111年12月31日	9,707	(10,356)	(649)
利息費用(收入)	134	(143)	(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	(78)	(78)
精算損失(利益)			
—人口統計假設			
變動	94	-	94
—經驗調整	(195)	-	(195)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01)	(78)	(179)
112年12月31日	\$ 9,740	(\$ 10,577)	(\$ 837)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250%	1.37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u>188</u>)	(\$ <u>202</u>)
減少 0.25%	\$ <u>193</u>	\$ <u>208</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u>186</u>	\$ <u>201</u>
減少 0.25%	(\$ <u>183</u>)	(\$ <u>197</u>)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7.8年	8.4年

十六、其他流動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代理收付款（附註九）	\$ 2,845,306	\$ 2,530,320
暫收款	2,909	1,041
預收款項	756	417
代收款	47	20
	<u>\$ 2,849,018</u>	<u>\$ 2,531,798</u>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140,000</u>	<u>140,000</u>
額定股本	<u>\$ 1,400,000</u>	<u>\$ 1,4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75,543</u>	<u>75,543</u>
已發行股本	<u>\$ 755,427</u>	<u>\$ 755,42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u>		
股票發行溢價	\$ 23,055	\$ 23,055
合併溢額	98,000	98,000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 變動數	<u>713</u>	<u>713</u>
	<u>\$ 121,768</u>	<u>\$ 121,768</u>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年 12 月 20 日及 111 年 5 月 5 日舉行股東臨時會及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1 年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並決議不配發股利。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5,872</u>	<u>\$ 5,504</u>

本公司於 113 年 3 月 1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112年度</u>
法定盈餘公積	<u>\$ 244</u>
特別盈餘公積	<u>\$ 8,275</u>

有關 112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股東常會決議。

(四)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年初餘額	(\$ 16,316)	(\$ 7,659)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u>8,041</u>	(<u>8,657</u>)
年底餘額	(<u>\$ 8,275</u>)	(<u>\$ 16,316</u>)

十八、營業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金流服務收入	\$ 1,242,592	\$ 1,125,531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25,083	23,728
其他營業收入	<u>396</u>	<u>1,333</u>
	<u>\$ 1,268,071</u>	<u>\$ 1,150,592</u>

十九、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收入	\$ 13,868	\$ 4,430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5,312	-
租金收入(附註二四)	2,242	2,191
管理服務收入(附註二四)	800	800
其他	<u>715</u>	<u>127</u>
	<u>\$ 22,937</u>	<u>\$ 7,548</u>

(二) 財務成本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賃負債	\$ 103	\$ 101
借款利息	<u>1</u>	<u>1</u>
	<u>\$ 104</u>	<u>\$ 102</u>

(三) 折舊及攤銷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設備	\$ 4,607	\$ 4,966
使用權資產	4,088	3,996
無形資產	<u>2,201</u>	<u>1,051</u>
	<u>\$ 10,896</u>	<u>\$ 10,013</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8,695</u>	<u>\$ 8,96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2,201</u>	<u>\$ 1,051</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87,799</u>	<u>\$ 78,373</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五)		
確定提撥計畫	4,139	3,442
確定福利計畫	(<u>9</u>)	<u>4</u>
	<u>4,130</u>	<u>3,446</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1,929</u>	<u>\$ 81,81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91,929</u>	<u>\$ 81,819</u>

(五)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0.1% 及不高於 1%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12 及 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 113 年 3 月 1 日及 112 年 3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金 額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員工酬勞	\$ 22	\$ 762
董監事酬勞	\$ 7	\$ 22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費用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	(\$ 1,375)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6)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76)	(\$ 1,37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2,220	\$ 56,086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444	\$ 11,21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用	9,202	11,071
稅上已實現之投資損失	(35,803)	-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5,593	-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10,488	\$ 939
連結稅制產生之所得稅	-	(23,226)
前期所得稅調整	-	(1,37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76</u>)	(<u>\$ 1,374</u>)

本公司自 108 年度起，依企業併購法第 45 條規定與子公司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申報所得稅。本公司於計算連結稅負時，估計合併申報後可能稅務調整而產生之所得影響數，於 112 及 111 年估列當年度可能產生之所得稅利益分別為 0 仟元及 23,226 仟元。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者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u>36</u>	\$ <u>325</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u>1,895</u>	\$ <u>384</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u>286</u>	\$ <u>77</u>	\$ <u>-</u>	\$ <u>36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u>130</u>	\$ <u>1</u>	\$ <u>36</u>	\$ <u>167</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未休假獎金	\$ 288	(\$ 2)	\$ -	\$ 286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194	1	(195)	-
	<u>\$ 482</u>	<u>(\$ 1)</u>	<u>(\$ 195)</u>	<u>\$ 286</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 計畫	\$ -	\$ -	\$ 130	\$ 130

(五)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22 年度到期	\$ 77,967	\$ -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 90,601	\$ 38,160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08 年度。

二一、每股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0.03	\$ 0.76
稀釋每股盈餘	\$ 0.03	\$ 0.76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稅後淨利	\$ 2,296	\$ 57,460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543	75,543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2	6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5,555	75,60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自成立後至今並無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淨債務及權益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上櫃公司股票	\$ 2,509	\$ -	\$ -	\$ 2,509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25,553	25,553
	<u>\$ 2,509</u>	<u>\$ -</u>	<u>\$ 25,553</u>	<u>\$ 28,062</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權益工具投資</u>				
—上櫃公司股票	\$ 2,010	\$ -	\$ -	\$ 2,010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	-	8,036	8,036
	<u>\$ 2,010</u>	<u>\$ -</u>	<u>\$ 8,036</u>	<u>\$ 10,046</u>

112及111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金融資產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權 益</u>	<u>工 具</u>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8,036	\$ 15,728
購 買	9,975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7,542	(7,692)
年底餘額	<u>\$ 25,553</u>	<u>\$ 8,036</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權投資係採資產法，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標的之整體價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非流動	\$ 28,062	\$ 10,04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3,179,595	2,924,541
<u>金融負債</u>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953,421	2,637,00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其他金融資產、部分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部分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部分其他流動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財務管理部門定期對本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1) 匯率風險

匯率風險係匯率變動而使本公司因從事相關交易而遭受之可能損失，本公司評估匯率風險對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影響有限。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308,000</u>	<u>\$ 15,000</u>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u>\$ 36,000</u>	<u>\$ 342,000</u>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非衍生工具之利率暴險額為基礎。面對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市場利率變動風險，本公司以市場利率上升或下降 1% 作為向管理階層報導利率變動之合理風險評估。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

之情況下，市場利率上升／下降 1%，對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60 仟元及 3,420 仟元。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2 及 111 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分別增加／減少 281 仟元及 10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應收帳款帳面金額。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到期分析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2 年 12 月 31 日

	短於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862,565	\$ 90,856	\$ 2,953,421
租賃負債	2,095	-	2,095
	<u>\$ 2,864,660</u>	<u>\$ 90,856</u>	<u>\$ 2,955,516</u>

111 年 12 月 31 日

	短 於 1 年	1 年 以 上	合 計
無附息負債	\$ 2,546,510	\$ 90,490	\$ 2,637,000
租賃負債	4,191	2,095	6,286
	<u>\$ 2,550,701</u>	<u>\$ 92,585</u>	<u>\$ 2,643,286</u>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冠科技)	本公司之母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	子 公 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群心網路)	子 公 司
威肯金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威肯金融)	其他關係人
遊戲新幹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遊戲新幹線)	其他關係人
智凡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凡迪科技)	其他關係人
一帆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帆數位)	其他關係人
智酷媒體股份有限公司 (智酷媒體)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雲科技)	其他關係人
中華網龍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網龍)	其他關係人
亞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亞資科技)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金流服務收入	母 公 司	\$ 12,721	\$ 4,923
	其他關係人	649	131
		<u>\$ 13,370</u>	<u>\$ 5,054</u>
資訊處理服務收入	子 公 司	\$ 1	\$ -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6,241	6,426
		<u>\$ 6,242</u>	<u>\$ 6,426</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簡單行動支付	\$ 396	\$ 373
	群心網路	-	960
		<u>\$ 396</u>	<u>\$ 1,333</u>

本公司為關係人提供服務之價格及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相較並無重大差異。

(三)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公司	\$ 228	\$ 385
子公司	1,656	873
實質關係人	40	60
	<u>\$ 1,924</u>	<u>\$ 1,318</u>

(四) 營業費用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勞務費及網路服務等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公司	\$ 945	\$ 1,563
子公司	8,127	9,808
其他關係人	4,372	996
	<u>\$ 13,444</u>	<u>\$ 12,367</u>

(五)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母公司	\$ -	\$ 10
子公司	17	5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800	800
其他	5	2
	<u>\$ 822</u>	<u>\$ 817</u>

本公司與威肯金融簽訂人力服務合約，提供資訊技術諮詢及行政管理作業之服務，合約自 108 年 4 月至 112 年 12 月，112 及 111 年認列之收入皆為 800 仟元，帳列其他收入項下。

(六)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群心網路	\$ -	\$ 1,008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1,073	1,047
	<u>\$ 1,073</u>	<u>\$ 2,055</u>

上述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	\$ 35	\$ 34
其他	8	8
其他關係人		
威肯金融	<u>122</u>	<u>191</u>
	<u>\$ 165</u>	<u>\$ 233</u>

上述其他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八)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	\$ 149	\$ 106
實質關係人	<u>1</u>	<u>1</u>
	<u>\$ 150</u>	<u>\$ 107</u>

(九)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母公司	\$ 216	\$ 242
子公司	-	8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	1,293	501
其他	<u>68</u>	<u>49</u>
	<u>\$ 1,577</u>	<u>\$ 800</u>

(十) 處分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處分 價 款		處分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母公司	\$ 4	\$ -	\$ -	\$ -
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	<u>-</u>	<u>10</u>	<u>-</u>	<u>1</u>
	<u>\$ 4</u>	<u>\$ 10</u>	<u>\$ -</u>	<u>\$ 1</u>

(十一) 取得之無形資產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關係人		
智雲科技	<u>\$ 1,768</u>	<u>\$ -</u>

(十二) 租賃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	\$ 1,939	\$ 1,894
群心網路	<u>303</u>	<u>297</u>
	<u>\$ 2,242</u>	<u>\$ 2,191</u>

本公司分別於 112 及 111 年度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簡單行動支付，租賃期間皆為一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出租辦公室予子公司群心網路，租賃期間分別為一年及二年，租金係參考類似資產之租金水準，並依租約按月收取固定租賃給付。

(十三) 承租協議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費用		母 公 司	\$ 36	\$ 36
		其他關係人	<u>304</u>	<u>109</u>
			<u>\$ 340</u>	<u>\$ 145</u>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付租金		母 公 司	\$ 27	\$ 27
		其他關係人		
		遊戲新幹線	<u>239</u>	<u>109</u>
			<u>\$ 266</u>	<u>\$ 136</u>

(十四) 對主要管理階層之獎酬

112 及 111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2,028</u>	<u>\$ 300</u>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已提供予銀行作為金融服務業務之擔保：

項	目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 51,000	\$ 51,00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u>15,000</u>	<u>-</u>
		<u>\$ 66,000</u>	<u>\$ 51,000</u>

二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二。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二七、部門資訊

本公司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8 號規定，已於合併財務報告中揭露營運部門，因是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櫃公司股票 洛基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2	\$ 2,509	0.24%	\$ 2,509	
	國內未上市(櫃)公司股票 臺灣智慧卡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41	15,578	19.63%	15,578	
	紅樓創新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5	9,975	3.63%	9,975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簡單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支付業務	\$1,066,748		\$ 966,748	51,400	100%	\$ 432,405	(\$ 46,774)	(\$ 46,249)	子公司
本公司	群心網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客戶諮詢服務	5,000		5,000	525	100%	5,571	238	238	子公司

附件三
關係報告書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 民國112年度

公司地址：台北市南港區南港路2段99-10號

公司電話：(02)2786-1806

113.3.1 勤審 11302348 號

受文者：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就 貴公司民國 112 年度關係報告書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之聲明書
表示意見，敬請 查照。

說明：

- 一、貴公司於民國 113 年 3 月 1 日編製之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 二、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並與 貴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鄭 旭 然



會計師 馬 偉 峻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 俊 博



中 華 民 國 1 1 3 年 3 月 1 日

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概況

單位：股；%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		股與設		控擔任職	制董事	公司或監察人姓名	派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質股	質股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44%持有本公司流通在外之普通股股份	38,104,043股	50.44%	0股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董事	王俊博 鍾興博 李般博 呂學獎 森		

註：從屬公司之控制公司為他公司之從屬公司時，該他公司相關資訊亦應填入；該他公司再為另一公司之從屬公司時亦同，餘類推。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與控制公司	金額	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應收(付)帳款、票據、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逾期金額	應收帳項		備抵呆帳額	備註
		占總進(銷)貨之比率	銷貨毛利率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應收餘額	處理方式		
進(銷)貨													
金流服務收入	\$12,721	1.00%	-	註3	無重大差異	註3	無重大差異	-	\$ -	-	\$ -	-	

註 1：若有預收(付)款情形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 2：表列科目無法適用者，得自行調整；如因行業特性無表列科目者免填。

註 3：於金流服務提供時，自金流代收款項中扣除。

財產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 (取得或處分)	財產名稱	交易日期或 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交付 或 條件	價 或 情	收 或 情	損 或 情	益 或 情	交易對象為 公司之原因	前次移 轉 資 料 (註 2)	交易 方 (註 3)	價格決定 之 依 據	取得或處 分 之 目 的 及 使 用 情 形	其他約定 事項
處 分	個人電腦	112.09.15	\$ 4	開立發票次 月底收款	正	常	\$ -		集團資源調配	鴻名企業 非關係人	110.10.04	帳面價值	營運需求	無

註 1：取得財產者免列。

註 2：(1)取得財產者，應列示控制公司原始取得資料；處分財產者，應列示從屬公司原始取得資料。

(2)「與公司關係」欄應說明所有人與從屬公司及與其與控制公司間關係。

(3)前次移轉交易之相對人如為關係人者，應於同一欄位再加列示該關係人之前次移轉資料。

註 3：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資金融通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型 (貸與或借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本期利息總額	融通期限	融通原因	取得(提供)擔保品		交易決定方式 (註 1)	提列備抵呆帳 情形 (註 2)
							名稱	金額		
無										

註 1：應說明交易之決定層級。

註 2：資金借入者免列。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交易類 (出租或承租)	標的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註 1)	租金決定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期金額	本期收付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註 2)
	名稱	座落地點									
承租	辦公室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 99-10 號 台北市南港路二段 99-10 號	111.10.01~112.09.30 112.10.01~113.09.30	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	當地市場行情 當地市場行情	於租約起始日起兩個月內支付 12 期租金 於租約起始日起兩個月內支付 12 期租金	一般租金水準 一般租金水準	\$ 27 9	\$ - 36	- 36	無 無

註 1：應說明性質屬資本租賃或營業租賃。

註 2：如有其他權利設定，例如地上權、典權、地役權等應加註明。

背書保證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最高餘額	期金	末餘額		背書保證原因	提供擔保品為保證者			解除保品之條件或擔保品之收回日期	財務報表已列或有損失之金額	違反所訂相關作業規范之情形
		額	占淨值之比率		稱數	量	價			
無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控制公司名稱	項目	交易金額 / 期末餘額
智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其他應付款	\$ 228 945 216

藍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王俊博

